

河南农业大学

专业硕士学位论文

题 目 卢氏县农户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的影响研究

学位申请人姓名 马超

导 师 姓 名 张继承

专业学位类别 农业硕士

领 域 农村发展

研 究 方 向 土地利用评价

中国 郑州

2023 年 5 月

分类号

密级

河南农业大学专业硕士学位论文

论文题目：卢氏县农户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的影响研究

英文题目：A study on the influence of farm households' livelihood capital on homestead use in Lushi County

学位申请人：_____ 马超 _____

导 师：_____ 张继承 _____

学位类别：_____ 农业硕士 _____

领 域：_____ 农村发展 _____

研究方向：_____ 土地利用评价 _____

论文提交

日 期：2023.5.31

学位授予

日 期：2023.6.9.

摘要

农村宅基地利用是影响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农村宅基地利用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对农村社会经济和环境的影响日益突出。然而，在农村宅基地利用中，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状况往往被忽视，这导致了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和环境质量的下降。三权分置政策自 2016 年 10 月 30 日《关于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意见》提出以来，在我国各区域内逐步开展试点落实，并在部分地区取得了傲人成效。本文中的卢氏县系河南省内县域经济“三项改革”与“三权分置”开展至今，各村宅基地利用方向已初步确定。但由于卢氏县内各村资源条件不同、村内供需矛盾不同、村内宅基地情况不同，导致目前的宅基地利用方向制定大多依赖于乡镇与县农业局领导班子讨论并拍板决定，对于各村实际需求与利用方式的前景并无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基于这一背景，本文在文献研究和实地考察的基础之上，充分考虑可持续生计资本的角度，以农户行为学理论、可持续生计资本理论及可持续发展理论为依据，以卢氏县农村地区 201 位农户受访者的问卷调查数据为例，在构建指标评价体系测算农户生计资本的前提下，对农户生计资本的水平、类型和结构之间的差异进行分析。并通过构建多分类 Logistic 模型与 HMR 模型，分析了农户生计资本水平及特征对宅基地利用方式选择的影响，以及在各宅基地利用方式所取得的年收入的影响。分析结果表明，在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和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的前提之下，人力资本、社会资本会对宅基地利用方式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这表明，提高农户的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尤其提升人力与社会资本水平可以促进农村地区宅基地的合理利用。同时，卢氏县所采用的四种宅基地利用方式下，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均产生了显著的正向影响。并且在带入农户生计资本之后，结果表明物质资本与社会资本会对宅基地利用所获得的年收入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因此，加强可持续生计资本发展，将有助于推动农村地区宅基地的可持续利用，促进农村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给予研究结论，提出相关政策建议优化建议：加强当地政府与农民之间的沟通；建立政策及技能培训机制；改善宅基地利用的资源及权益分配体系。旨在为三权分置后续政策、村集体宅基地利用方向的制定提供一定的参考，以促进农村可持续发展。

关键词： 可持续生计框架；生计资本；三权分置；宅基地利用

ABSTRACT

Rural homestead land use is one of the important factors affecting rural socio-economic development. With the acceleration of urbanization in China, rural homestead land use has undergone profound changes, and its impact on rural socio-economy and environment has become increasingly prominent. However, the status of rural households' sustainable livelihood capital in homestead land use is often neglected, leading to imbalances in rural socio-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a decline in environmental quality. Since the "Opinions on Improving the Separation of Rural Land Ownership, Contractual Rights and Management Rights" was proposed on October 30, 2016, the policy of separating the ownership, contract and management rights of rural land has been gradually implemented in various regions of China, achieving remarkable results in some areas. Lu'shi County, where this study was conducted, is a pilot area for the "Three Reforms" and "Separation of Three Rights and Empowerment" in the county economy of Henan Province. Since the pilot was launched, the direction of homestead land use in each village has been preliminarily determined. However, due to differences in resource conditions, supply-demand contradictions and homestead land situations in different villages, the current direction of homestead land use is mostly determined by discussions and decisions made by the township and county agricultural bureau leadership, without a scientific and reasonable evaluation method for the actual needs and prospects of each village's utilization. Based on this background, this study fully considers the perspective of sustainable livelihood capital, and based on literature research and field investigation, uses the questionnaire survey data of 201 rural households in Lu'shi County as an example to construct an indicator evaluation system for measuring household livelihood capital, and analyzes the differences in the level, type and structure of household livelihood capital. Through the construction of a multi-classification Logistic model and HMR model, the study analyzes the impact of household livelihood capital level and characteristics on the choice of homestead land use and the final income of households under different homestead land use modes. The results show that under the premise of homestead land entering into village collective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homestead land being cooperated into rural characteristic projects, human capital and social capital have a significant positive impact on homestead land use. This indicates that improving the level of household sustainable livelihood capital, especially human and social capital, can promote the rational use of

homestead land in rural areas. At the same time, household livelihood capital has a significant positive impact on homestead land use income under the four homestead land use modes adopted in Lu'shi County. After introducing household livelihood capital, the results show that material capital and social capital have a significant positive impact on homestead land use income. Therefore, strengthening the development of sustainable livelihood capital will help to promote the sustainable use of homestead land in rural areas, and promote rural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social progress. Based on the research conclusions, relevant policy optimization recommendations are proposed, including strengthening communication between the local government and farmers, establishing policy and skill training mechanisms, and improving the resource and equity allocation system of homestead land use. The aim is to provide a reference for the formulation of follow-up policies on the separation of the three rights and the direction of village collective homestead land use, and promote sustainable rural development.

Keywords: Sustainable Livelihood Framework; Livelihood Capital; Separation of Three Rights; Homestead Utilization

目 录

1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	1
1.2 研究目的.....	2
1.3 研究意义.....	2
1.3.1 理论意义.....	2
1.3.2 现实意义.....	2
1.4 文献综述.....	2
1.4.1 可持续生计资本方面研究.....	3
1.4.2 宅基地利用与转型方面研究.....	4
1.4.3 文献述评.....	6
1.5 研究内容与框架.....	6
1.5.1 研究内容.....	7
1.5.2 技术路线.....	7
1.6 创新及不足.....	8
2 概念界定及理论基础	9
2.1 概念界定.....	9
2.1.1 三权分置.....	9
2.1.2 可持续生计框架及生计资本.....	9
2.1.3 宅基地利用方式.....	10
2.2 理论基础.....	11
2.2.1 可持续生计资本理论.....	11
2.2.2 可持续发展理论.....	11
2.2.3 农户行为学理论.....	13
3 卢氏县农村生计资本分布及宅基地利用现状	14
3.1 卢氏县农村生计资本分布现状	14
3.1.1 人力资本分布现状.....	14
3.1.2 自然资本分布现状.....	14
3.1.3 物质资本分布现状.....	15
3.1.4 金融资本分布现状.....	15
3.1.5 社会资本分布现状.....	16
3.2 卢氏县农村宅基地利用现状	16
3.3 本章小结.....	18
4 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影响机理	20
4.1 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功能的利用	20

4.1.1 人力资本下宅基地的功能与价值.....	20
4.1.2 自然资本下宅基地的功能与价值.....	20
4.1.3 物质资本下宅基地的功能与价值.....	20
4.1.4 金融资本下宅基地的功能与价值.....	20
4.1.5 社会资本下宅基地的功能与价值.....	21
4.2 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方式选择的影响	21
4.2.1 生计资本对宅基地有偿退出选择的影响	21
4.2.2 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的影响	22
4.2.3 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的影响	22
4.2.4 生计资本对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的影响	23
4.3 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结果的影响	23
4.3.1 宅基地利用效率的提高.....	23
4.3.2 农民收益的增加.....	24
4.3.3 土地资源的合理利用.....	24
4.4 本章小结.....	24
5 生计资本综合评价以及宅基地利用方式与收益的实证分析	26
5.1 评价指标体系构建.....	26
5.1.1 评价指标体系构建原则.....	26
5.1.2 评价指标的选取.....	26
5.1.3 指标体系构建.....	28
5.2 可持续生计资本测算.....	29
5.2.1 问卷编制与发放.....	29
5.2.2 评价指标权重确定.....	30
5.2.3 可持续生计资本测算.....	31
5.3 综合评价结果.....	31
5.3.1 农户生计类型划分.....	31
5.3.2 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差异.....	32
5.3.3 可持续生计资本结构特征差异.....	33
5.4 结构差异检验.....	34
5.5 多分类 Logistic 回归分析	35
5.5.1 生计资本水平与宅基地利用方式.....	35
5.5.2 生计资本类型与宅基地利用方式.....	37
5.6 分层回归分析.....	39
5.7 本章小结.....	40
6 卢氏县农户宅基地利用政策优化建议	42
6.1 加强当地政府与农民之间的沟通	42
6.2 建立政策及技能培训机制	43
6.3 改善宅基地利用的资源及权益分配体系	44

6.4 本章小结.....	44
7 结论与展望.....	45
7.1 结论.....	45
7.2 展望.....	45
参考文献.....	46
附录.....	51

1 绪论

1.1 研究背景

农村宅基地利用是影响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农村宅基地利用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对农村社会经济和环境的影响日益突出。然而，在农村宅基地利用中，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状况往往被忽视，这导致了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和环境质量的下降。卢氏县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建县于西汉武帝元鼎四年（公元前 113 年），2100 多年县名未改，城址未移，是全国为数不多的“双千年古县”。卢氏是卢姓的发源地，也是河洛文化的重要发祥地。卢氏是鄂豫陕革命根据地的核心区域，是全省 13 个革命老苏区县之一，贺龙、徐海东等革命将领先后率领红三军、红二十五军在此战斗过，现仍存红二十五军军部和豫鄂陕党政军机关旧址，军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在这里修改完善并唱响祖国大地。全县拥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1 个，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4 个，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13 个；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1 个，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1 个。

卢氏县的乡村文旅产业在近年来逐渐发展，截至目前，全县已建成豫西大峡谷、豫西百草园、双龙湾 3 个国家 4A 级景区和汤河裸浴温泉度假区等一批重点景区。建成 22 个乡村旅游示范点，57 个休闲农庄与园区，完成了 10 条旅游精品线路沿线民宿改造，进行了绿化、美化和亮化。培育 1 个国家级乡村旅游重点村，3 个省级特色生态示范镇，9 个省级乡村旅游特色村，4 个市级特色生态旅游示范镇，6 个市级乡村旅游特色村，1 个市级休闲观光园区，3 个市级乡村旅游创客示范基地，1 个市级汽车后备厢工程示范单位。在这之中依托宅基地进行各类乡村产业经营的不在少数，一方面，利用宅基地的经营生产可以为农户带来可观的收入，农户利用宅基地可以省去大量的经营成本；另一方面，城市长期压抑的环境使得长期久居城市的城里人对现代农村田园式风光充满好奇，并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体验农家氛围成为新的时尚。

为此，卢氏县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出台了《卢氏县创建省级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示范县实施方案》，方案明确指出需结合实际，因地制宜探索集体成员长期分享宅基地征收、退出、经营等收益的有效途径，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制定宅基地收益取得、分配和使用等具体规定，规范集体宅基地收益管理和使用方式，完善农民宅基地收益保障机制。在开展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示范的过程中，卢氏县各村的宅基地利用及盘活方向是由村集体进行确定，但在落实宅基地三权分置政策至今，各村利用闲置宅基地所带来的经济成果存在巨大的差异。深究其因，卢氏县各村集体在制定闲置宅基地利用方向时，并未采取较为科学的评估方法，而是通过村各组干部、县农业局分管领导、镇宅基地整治小组成员等干部通过会议讨论而出的，并且在当下尚处于努力吃透政策并摸着石头过河的阶段。因此，基于宅基地利用一事探讨能够适用于资源条件不同、村内供需矛盾不同、村内宅基地分布情况不同的各村的评估方法是当下当务之急。

1.2 研究目的

本研究的目的是通过评估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在农村宅基地利用方面从可持续发展的角度探讨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的影响，提出从可持续生计资本角度出发以促进农村宅基地利用与可持续发展的建议，并将研究结论作为未来在可持续发展理论下促进我国宅基地三权分置政策进一步有序开展的参考。

1.3 研究意义

经过对卢氏县农户的可持续生计资本进行评价，以及对宅基地利用方式的影响状况进行研究，本研究将产生以下贡献：首先，本研究将充分考虑可持续生计资本的角度，确定农户生计资本的水平、类型和结构之间的差异，以及其对宅基地利用方式的重要性，有助于更好地落实政策。其次，本研究将在已经有序逐步落实宅基地三权分置的河南省卢氏县进行，从而检测农户的生计资本水平和类型以及与宅基地利用方式的关联性，为三权分置改革提供实证数据。此外，研究还将着重研究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如何影响农户宅基地利用方式，以及相关政策如何提高农户的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

1.3.1 理论意义

从理论方面来看，本研究将对于农户宅基地利用方式、农户生计资本水平以及农村可持续发展相关理论的完善都有着重要意义，同时可为相关政策的制定提供一定的科学支持。具体而言，本研究将通过建立模型的方式，结合可持续生计资本的概念，评估农户在宅基地利用中的可持续性，以及影响其可持续性的因素，了解不同熟练程度农户之间可持续生计资本的差异，以及该差异如何贡献于农户宅基地利用地产出以及可持续发展能力。此外，本研究还将从可持续性的视角出发，结合调查和模型分析数据，探究政策对于农户生计资本提高的可能性，以及其对政策实施的有效性与持久性的影响，并且为政策的制定者提供实证意见，以促进农村可持续发展。

1.3.2 现实意义

从政策落实实践的角度而言，本研究的另一个重要意义在于，它将有助于改进农户的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以提高农村宅基地利用的组织效率和经济效率。通过对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组成及演变规律的研究，对农户可持续发展各方面因素进行综合分析，确定影响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提高的关键因素，分析这些因素对农户可持续生计的作用机理，从而确定提高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的政策措施。例如，本研究通过对社会经济发展情况和宅基地利用情况的分析，研究农户的生计资本和宅基地利用方式的关系，提出建立科学的收益和资源分配机制、完善市场经济和现代农业服务，以及加大社会与公共服务投入等对策建议，为可持续生计提供政策支持。

1.4 文献综述

1.4.1 可持续生计资本方面研究

在可持续生计资本方面的研究，国外侧重于将经济、社会、生态视为一个统一有机体，而分析居民生计发展的可持续性；而国内则侧重于研究居民所面临的生计风险、拥有的生计资本和可选择的生计策略，主要研究对象便是农村农户居民。其中“可持续生计”是指维系或提高资源生产力，保证对财产、资源及收入的拥有和获得，而且要储备并消耗足够的食品和现金，以满足基本需求，最早出现在1991年世界环境和发展委员会的报告上。1992年，联合国环境和发展大会指出消除贫困的重要目标是实现可持续的生计。1995年，哥本哈根社会发展世界峰会和北京第四届世界妇女大会强调了可持续生计对于减贫的重要性。为了衡量生计的安全与可持续性，多个国际机构提出了可持续生计分析框架（SLA），其中，英国国际发展署（DFID）所提出的可持续生计分析框架被广泛接纳，该框架包括脆弱性背景、结构和制度的转变、生计资产、生计策略与输出五个部分，探讨在特定的脆弱性环境及变革的制度与组织中，人们通过生计资本和策略的转变，最终实现理想的生计输出，从而不断提升生计水平。Adato&Michelle（2002）阐述了由国际粮食政策研究所（IFPRI）与国际农业研究磋商小组（CGIAR）等机构共同进行的调查研究，对五个国家的贫困人群进行了基于可持续生计资本框架的分析研究。他们认为对于生计资本的研究，更利于科学地审查人力、物质、自然、金融和社会资本，以及探讨人们如何将这些资产结合到他们的生计战略中。他们对于五个不同国家案例的研究结果表明，对于贫困人群而言，他们的可持续生计资本变化与生计战略的核心是政府机构的政策以及收入水平，而预想中的农业技术水平并未占据影响生计资本与生计战略的主导地位。从侧面论证的社会资本对于贫困人群的重要性与必要性。Toner A（2003）探讨了可持续生计资本建设时存在干预的外部环境的重要性，并探讨了发展机构在试图“管理”可持续性时面临的一些局限性。其认为可持续生计资本框架的一个主要优点是承认制度安排可以塑造和限制人们可以遵循的生计战略。因此，在日常生活的细枝末节与社会、经济和制度的宏观背景之间建立了重要的联系，人们对这些宏观背景作出了反应并加以塑造。然而，在对可持续生计资本相关理论和实践的落实方面，需要对政府如何参与人们生计资本发展有更多的了解。Alexander et al.（2006）在印度尼西亚政府海啸恢复和重建计划中设计了基于灾害风险管理与灾后重建的可持续生计资本框架，以探讨政府在制定渔业户生计战略方向时的重点考虑因素。基于他们的受灾后渔业户可持续生计资本评估结果表明，政府在制定渔业户生计战略方向时应重点考虑促进其金融资本的增长。Masanjala（2007）通过可持续生计资本框架将生计资本水平与艾滋病病毒感染联系在一起，研究区域选定于非洲马拉维共和国。其通过分析结果证实了艾滋病的肆虐对受访者家庭生计资本水平带来了严重的负面影响，并且在其生计资本水平降低后，所能获得的医疗条件进一步下降导致家庭成员感染艾滋病病毒的可能性上升，形成了艾滋病与生计资本水平下降的负面循环。其认为生计框架的效用在于它能够产生具有积极和规范性政策影响的分析。在积极的层面上，生计框架允许研究者表明艾滋病可以而且确实影响生计的每个部分。Su et al.（2019）重组了可持续生计框架，以分析旅游

业和农村生计。他们采用混合方法研究，研究方法包括定量问卷调查和定性半结构化访谈。数据收集于 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2 月。根据研究结果表明，大多数受访者采用多活动战略，利用旅游业和其他收入来源之间的协同关系，从而提高整体生计可持续性，并且他们认为考虑到旅游业和农村生计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在农户依托旅游业进行生计资本提升的过程中，政府所发挥的作用是促进这一过程的重点。Kanosvamhira&Tevera（2020）基于可持续生计资本框架研究了南非立法首都开普敦的农户如何利用城市农业来提高其生计可持续性，数据收集涉及 34 个半结构化深入个人访谈和 4 个焦点小组。每个焦点小组有四到五名农户。来自个人访谈和焦点小组的参与者总数为 59 人。经过其调查分析，研究结果表明对于农户而言，城市农业促进的社会资本收益有直接的经济回报，并且对于农业技能的培训是帮助农户生计水平提升的理想工具。同时研究结果表明，就开普敦的农户而言，工具和基础设施等物质资本以及从培训中获得的人力资本是获得自然资本的先决条件。

在国内的相关研究方面，自 2012 年起开始逐渐有学者基于可持续生计资本框架对我国各区域农户进行生计资本测算。其中较为具有代表性的为周升强和赵凯（2018）的研究，他们运用 2012 年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通过构建农户生计资本测度模型，从中国东、中、西及东北 4 大区域入手，按照农户人均纯收入分级，在测算农户生计资本的基础上，比较研究区域差异。经过他们的比较分析，结果表明我国东北地区农户生计资本最高，东北、东部、中部地区农户生计资本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西部地区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除低收入户外，东北地区各收入等级农户的生计资本最高，西部地区各收入等级农户的生计资本最低。并且从生计资本结构来看，除低收入户外，东北地区农户的人力资本、自然资本、物质资本及社会资本与其他 3 大区域相比具有绝对优势；随着收入水平的提高，4 大区域农户的人力资本、自然资本与社会资本在总生计资本中的占比依次降低，物质资本与金融资本的占比依次提高，但二者在生计资本中的占比远低于其他 3 类生计资本。郝文渊等（2014）基于可持续生计资本框架对西藏林芝地区的农牧民可持续生计资本与生计策略关系进行了研究，其研究结果表明当农牧民有比较多的金融资本和人力资本时，农牧民所采取的生计策略以非农业生计活动为主，当农牧民有较多自然资源和物质资本时，其粘性较强，农牧民不愿意放弃其原有的农业生计活动。并且他们认为要想增加农牧民抵御市场风险能力和生计多样性，政府必须加大信息、资金和技术等方面的投入，使其具有较高的生计资本存量，从而提高农牧民生计水平。

1.4.2 宅基地利用与转型方面研究

宅基地相关的研究国内外存在着较大的差异，国外没有宅基地一说，但国外也有闲置的土地，其和国内叫法不一样，国外将闲置的土地分为棕地和灰地。国外对于闲置土地的研究主要侧重于内涵、原因和开发利用方面。在内涵方面，国外的闲置土地有棕地（Brown field）和灰地（Grey field）之分。其定义范围要比我们国家关于闲置土地的定义要广，并且没有从城市和农村区分。美国《环境应对、赔偿和责任综合法》中把棕地定义

为被遗落的、搁置的、未使用的财产，主要在存在污染的工业区、荒废的房区及市区。随后，英国、法国和加拿大等国家也对棕地做了相似的定义。而将灰地定义为在利用中造成污染的土地。在闲置土地开发利用方面，国外的做法和研究比较多，主要有以下几个代表性观点。美国对于闲置土地的处理方法是设置了一套专门的体系，并建立专门的农村住宅服务机构为棕地开发利用、农村住宅服务提供专业的服务。英国 1998 年制定了资金援助、循环利用使用棕地的全国性目标，最终实现了 60% 翻建住房建造在棕地之上。德国一直将土地优化管理，其中包括乡村闲置土地的优化管理是农业结构调整的重要办法。

国内学者关于闲置宅基地利用研究主要集中在闲置宅基地利用意愿、利用方式、利用对策等方面展开了探讨。龙开胜等（2012）通过在我国 9 个省份发放 551 份调查问卷分析后指出，农户在选择闲置宅基地利用方式时受到家庭内外条件以及对利用收益和成本对比的影响，其中年龄、文化程度、职业、拥有宅基地数量、所处地域和农户对政策了解度显著影响农户利用意愿。我国东部地区经济条件较好，当地农户比较乐意通过流转的方式获取收益，而在我国中部地区农户选择合村并居和有偿退出的利用方式几率相对要高一些。城镇郊区农村大部分农户更倾向于选择流转和合村并居的利用方式。朱凤凯和张凤荣（2016）认为当前宅基地集体所有制会导致农户在闲置宅基地利用过程中无法得到全部收益，部分收益将不可避免地流向集体。闲置宅基地利用应该在重点明确农户使用权和收益权基础上，放开符合规定和规划闲置宅基地的自由流转。郑小玉和刘彦随（2018）认为由于城乡二元结构的原因，重视城镇发展而忽视农村建设导致农村人口不断流入城镇，而当前社保和土地制度不健全导致进城农民市民化进度缓慢，农户不愿退出具有社会保障功能的宅基地，加上村集体在宅基地管理上不够严格，导致很多农村出现建新不拆旧，“人走地不动”的现象。刘锐和贺雪峰（2018）在研究我国农村宅基地制度演变后认为闲置宅基地的利用存在较高竞争性和较低排他性，而目前宅基地在管理上深化了基层政府责任而忽视了集体治理的能力，较多宅基地相关规定的出台反而不利于闲置宅基地的利用。政府应该加强和保护集体治理权利，完善和改进基层管理制度和水平。李婷婷（2019）等人通过对我国 28 个省份 140 份村问卷分析后指出由于我国东部和中部地区经济条件相对较高，因此农户在城镇购房从而导致农村宅基地闲置的现象较为普遍，而在西部地区农户因在异地打工从而导致宅基地出现不定时闲置现象普遍，山区因一户多宅导致宅基地闲置现象明显要高于平原地区。城镇化加速导致农村人口流动以及当前城乡二元结构和土地制度是导致宅基地闲置主要原因。杨秀琴（2021）研究农村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的成效及优化路径，为加大宅基地盘活力度，采取完善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相关规划、加强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管理等措施，是优化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的主要路径。刘许超和贾国文（2021）研究探索郑州市农村宅基地的利用模式，以郑州市农村为例，研究农村宅基地利用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其原因并提出解决对策，对于农民安居乐业、乡村振兴和农村现代化有重要意义。查理思等（2021）研究城中村宅基地低效利用成因研究，以广州 X 区为例，提高城中村宅基地利用效益需从微观层面上加强围绕宅基地的人地、供需等关系的疏通宏观层面上探索围

绕城中村可持续发展的社会经济、自然人文环境等制度的构建。朱方林和朱大威（2021）研究江苏省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的典型模式与实现路径，围绕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提出了宅基地自愿有偿退出、有偿使用、放活权能、多元化盘活利用等方面对策建议，以期探寻盘活利用的有效实现路径，为经济发达地区稳慎推进宅基地制度改革提供借鉴。赵帅（2021）研究东平县大羊镇农村闲置宅基地利用调查，同时还提出政府部门应加大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的建议，以专业能力推动闲置宅基地的高效利用。高金龙等（2021）研究苏南地区农村宅基地转型问题，其研究结果表明基于利用状态的视角，2010年以后新宅基地的空置率出现反弹，尤其靠近城镇的农村地区“囤地”现象严重，发端于城镇地区的“地产霸权”正在向乡村地区蔓延。周雅婷（2021）研究随州市不同村庄类型下的农村宅基地退出意愿及影响因素，针对不同类型村庄提出建议：近郊村应优化宅基地规划审批流程严格违建执法管理、规范宅基地流转交易市场、健全宅基地退出奖惩机制；远郊村要加大退出政策宣传力度、探索村庄内部改造模式发展特色产业、完善就业支持机制；旅游村要鼓励农户主动参与村庄旅游产业发展、调整村域旅游建设用地布局、优化“运营商+合作社+农户”发展模式。梁红华（2021）研究农村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现状及对策建议，以肥西县4个试点村为例，该文以肥西县农村闲置宅基地和农房盘活利用4个试点村为例，总结了试点村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现状，分析了存在的问题与制约因素，并提出了农村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的对策建议。戚锦华（2021）研究广州市增城区农村闲置宅基地利用问题与对策，给出了广州市增城区农村闲置宅基地利用的对策建议，一是强化规划管理和法律法规宣传，二是要适度放活闲置宅基地流转，三是要强化产业和资金支撑，四是要探索建立闲置宅基地有偿退出机制。

1.4.3 文献述评

从目前的文献综述中可以明显看出，在可持续生计资本方面以及农户宅基地方面的相关研究目前已有不少学者进行，历史研究成果能为本文的研究提供一定的理论基础与实证支撑，值得笔者借鉴参考。但与此同时，在查阅历史文献的基础之上，笔者也发现了历史研究成果中具有一定的不足之处。首先目前对于宅基地利用相关的研究，多数集中在宏观角度上，亦或者多数在于针对宅基地的有偿退出、宅基地的功能分类等方向进行研究，而针对于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的影响尤其是宅基地利用对农户经济收入影响方面鲜有学者研究。笔者在历史研究的基础之上，选取卢氏县为研究区域，重点调查了现有居住的农村家庭，包括闲置宅基地情形。对其进行实地调研，与当地农户深入交流，在获得足够的一手资料的前提下对农户不同生计资本水平与结构的差异对于宅基地利用的影响进行分析，以期能够为相应的政策制定以及农户经济效益与宅基地利用效率的最大化产生一定的积极作用。

1.5 研究内容与框架

1.5.1 研究内容

本文研究内容如下：

第一章为绪论，介绍了本文研究的背景、目的和意义，综述了相关文献，并提出了研究的内容和框架，最后介绍了研究的创新点及不足。

第二章为概念界定及理论基础，界定了本文中使用的相关概念，包括三权分置、可持续生计框架和宅基地利用方式，以及相关理论基础，包括可持续生计资本理论、可持续发展理论和农户行为学理论。

第三章为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影响机理，基于理论基础分析了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方式的选择和利用效果的影响机理。

第四章为卢氏县农村生计资本分布及宅基地利用政策落现状，通过实地调研的形式调查了卢氏县农村生计资本的现状和宅基地利用的现状。

第五章为生计资本评价及对宅基地利用方式与收益的实证分析，首先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收集农户数据并建立了生计资本评价指标体系，对卢氏县农户的生计资本进行测算，随后基于多分类 Logistic 回归分析和分层回归分析分析了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方式和收益的影响。

第六章为卢氏县农户宅基地利用政策优化建议，基于理论基础、现状及前文分析结果，提出了加强政府与农民之间沟通、建立政策和技能培训机制以及改善宅基地利用的资源和权益分配体系等方面政策建议。

第七章为结论与展望，总结了研究的主要结论，并提出未来研究的展望。

1.5.2 技术路线

本文的技术路线图如下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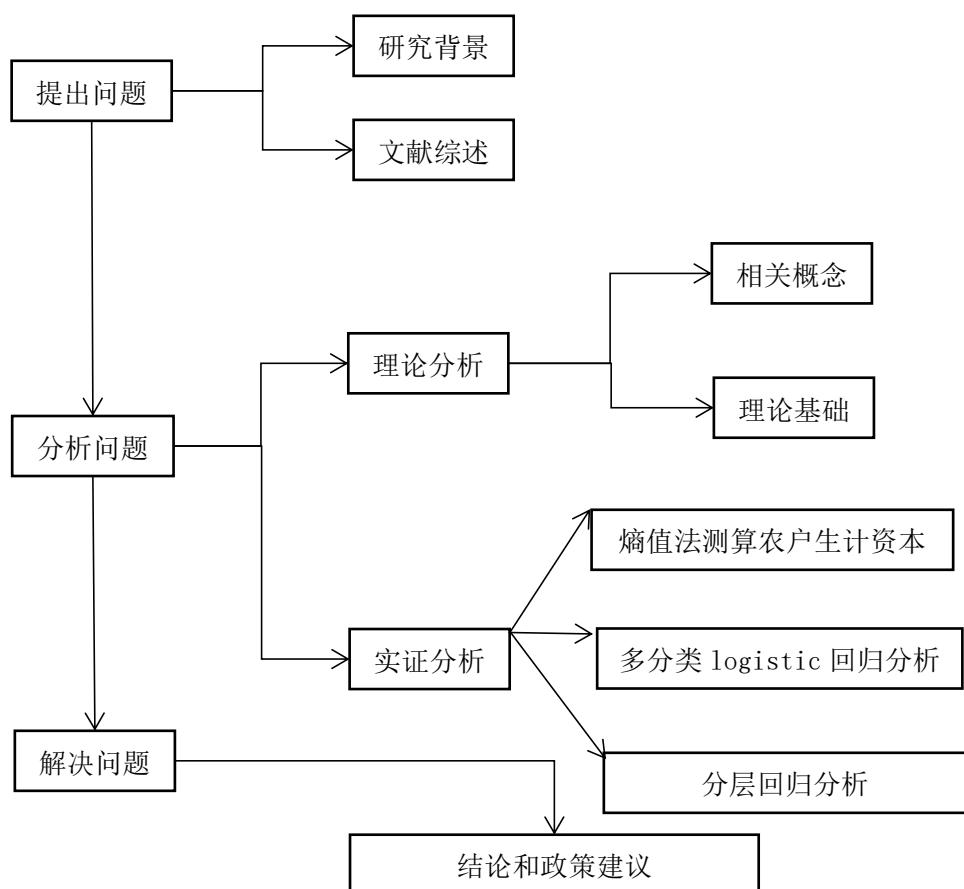


图 1-1 技术路线图

1.6 创新及不足

本研究重点分析了卢氏县农村宅基地的可持续发展问题，特别是对可持续生计资本的综合评价，其理论认识和方法应用在当前学术研究中具有独特和重要的意义。通过深入研究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的构成及其差异，理解其对农村宅基地利用方式及其成果的影响机制，为可持续发展提供科学依据。

但同时研究也存在较为显著的不足，由于学识积累的浅薄，研究过程中面临不少现阶段笔者难以理解的问题。如作为耕地大县却出现农户间纯农户占比最低的情况，或是与过去研究有所差异的纯农户并不依赖人力资本的情况等。虽在导师及卢氏县相关政府工作人员的帮助下得以完成这篇论文，但对于这些问题仍有待进一步研究。

2 概念界定及理论基础

2.1 概念界定

2.1.1 三权分置

我国土地改革中的“三权分置”思想是指形成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经营权流转的格局。现行试点推广的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制度是由所有权、承包权和经营权组成的一种改革性农村改革制度。它将集体经济组织的所有权与农民的承包权分离，并强调承包农户在实施合理的经营管理活动中的动态作用。在这种制度下，土地的所有权由集体所有，集体允许成员租用土地，土地使用权由承包农户独立经营，承包农民可以根据当前的市场需要自行调整土地的利用方式和经营方式，从而增强集体经济组织的生产发展能力，促进农民的经济自主能力。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2016）印发了《关于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意见》，并发出通知，并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一方面明确了逐步形成三权分置格局、确保三权分置有序实施的指导意见，另一方面也提出了三权分置制度落实的尊重农民意愿、守住政策底线、坚持循序渐进以及坚持因地制宜的四项基本原则。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018）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农村土地承包法的决定。这次修改农村土地承包法，主要就是为了将农村土地实行‘三权分置’的制度法制化，以更有效地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承包农户的合法权益，同时也更有利干现代农业发展。

本文的研究区域选定为河南省卢氏县，其自2022年4月以来已逐步开展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制度推广及落实。河南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2017）印发《关于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实施意见》。提出到2020年年底前，基本完成相关改革工作任务，探索总结出适合全省不同区域的“三权分置”具体实现路径和办法。河南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2020）印发《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实施意见》，明确有序实施“三权分置”，尊重农民意愿，守住政策底线，坚持循序渐进、因地制宜，2020年年底前基本完成相关改革工作任务，探索总结出适合我省不同区域的“三权分置”具体实现路径和办法；落实集体所有权，稳定农户承包权，放活土地经营权，农村土地“三权”的各自功能和整体效用得到充分发挥，逐步形成层次分明、结构合理、平等保护的格局的任务目标。在此背景下，卢氏县人民政府（2022）出台了《卢氏县创建省级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示范县实施方案》，方案明确指出需结合实际，因地制宜探索集体成员长期分享宅基地征收、退出、经营等收益的有效途径，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制定宅基地收益取得、分配和使用等具体规定，规范集体宅基地收益管理和使用方式，完善农民宅基地收益保障机制。

2.1.2 可持续生计框架及生计资本

可持续生计框架（SLA）的核心是将生计用作衡量可持续发展的指标。它定义为“以

改善贫困人口生存状况和改善全球环境为目标，通过改善人们使用资源并获得生计成果的能力来实现可持续发展”，重点是增强民众对自身福利的把握能力。可持续生计框架的最终目的是提高参与者的生计水平，而改善生计水平的方式主要依靠生计资本。这些资本可以汇集成五大领域：人力资本，自然资本，物质资本，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

人力资本是指社区内居民拥有的技能和能力，它们可以有效帮助社区内的人们获得收入和生活水平的改善。自然资本包括水、森林、土地、植物和动物，以及岩土、肥料和其他资源，它们构成了社区的基础资源，影响着社区的居民的生活质量。物质资本是指一个社区拥有的物品资产，诸如一辆卡车、一台机器或一块土地等，这些资源能够助于社区的生活水平的提升。金融资本指的是社区拥有的现金资产，它们能在有需要时帮助社区获得所需物质支持。社会资本指的是一个社区的社会价值观、社会关系、社会机构和社会领导力，它们起到支撑社区发展的作用。

可持续生计框架不仅只是帮助参与者扩大自身的资源储备，它还强调资源间的协作和协作，促进人们之间的互助互利。可持续生计框架也促进了社区成员之间的参与，让他们拭目以待，以便发现可以利用的机会，改善他们自己的生计状况，也改善整个社区的环境。可持续生计框架也提供了一种方法来理解如何改善社区的耐久性，从而有助于政策制定者实现全球永续发展的目标。

2.1.3 宅基地利用方式

根据当下的三权分置政策推广与落实情况，宅基地的利用方式因政策实施地的区域、人口、经济条件等因素的不同而有所差异。通常来说，宅基地的利用方式主要包括四种。第一种方式是“宅基地有偿退出”。宅基地有偿退出是指进城落户农民自愿退出自己的宅基地，集体或者政府给予一定的补偿的制度。宅基地有偿退出制度的重点是自愿、有偿，必须是农民自愿退出，且集体经济组织或政府要给予一定的补偿。宅基地有偿退出的主要适用对象是一户多宅基地的农户，同时退出的宅基地仍属于集体经济组织集体所有。第二种方式是“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在这种方式下，农民可以将自己的宅基地入股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获得相应的股份收益，同时也为村集体经济发展作出贡献。这种方式适用于农村地区村集体经济发展较为成熟，农民也比较愿意参与集体经济发展的情况。第三种方式是“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在这种方式下，农民可以与企业合作，在自有宅基地基础上，发展乡村特色项目，比如乡村旅游、民宿等，从而获得相应的经济收益。同时，这种方式也有助于推动农村地区的旅游业和乡村振兴。第四种方式是“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在这种方式下，农民可以将自己的宅基地改造成为农业经营主体，比如家庭农场、种植、养殖合作社等，从而获得相应的经济收益。这种方式适用于农村地区经济条件较为落后，农民自身有发展农业经营的意愿和能力的情况。宅基地利用方式的选择需要结合当地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进行综合考虑。通过合理利用宅基地，可以有效促进农村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同时也有助于提高农户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2.2 理论基础

2.2.1 可持续生计资本理论

可持续生计资本理论是一种研究农户可持续发展的理论框架，它强调农户可持续的生计与多样化的资本组合密切相关。不同的资本组合如人力资本、自然资本、物质资本、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可以构建出丰富多彩的可持续发展空间，并协同保障农民宅基地的可持续利用和有效发展。其中物质资本是农户可持续发展的关键要素。通过投入资金，农户可以购买更好的机具、增加生产规模、改善作业流程以及实现可持续性等。此外，人力资本也是农户可持续发展的不可或缺要素，通过对农户劳动力的技能和专业知识投入，可以提高农民宅基地的利用效率。金融资本则可以帮助农户实施资本强化、资金调配和风险处理，从而提高农户可持续发展的效率。社会资本也可以帮助农户获取外部资源，如社会网络、关系、法规等，从而提高农户的生产效率和收入水平。最后，自然资本是指农户可以从自然资源中获得的资源和服务，只有在合理投入资源和技术的同时，才能促进农户的可持续发展。

因此，可持续生计资本理论为卢氏县农村宅基地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理论支撑。基于此理论，对农户宅基地的利用情况进行全面评估，以便更好地解决可持续利用问题。为此，可以考虑从多个层面落实可持续生计资本理论，比如金融政策、社会福利政策、风险管理政策和资源管理政策等。金融政策是建立可持续发展生计资本的基础，可以采取公共金融资助政策，帮助农户市场化融资，并提高农户的资金使用效率；社会福利政策可以采取不同社会保障政策，以保障农民基本生活权益，促进农户可持续发展；风险管理政策可以帮助农户更好地处理灾害风险和气候风险；资源管理政策可以采取多种措施，比如可以开展节水和可持续利用的自然资源，以期能够更好地保护宅基地可持续利用。

目前宅基地三权分置政策在卢氏县乃至河南省落实还不满三年，实践时间尚短的农民宅基地利用正面临着许多挑战，建立一个可以系统性、科学化帮助农民从多个角度全面评估宅基地利用的可持续性发展框架，能够更好地解决其宅基地及生计资本可持续利用的问题。针对上述问题，本文基于可持续生计资本理论框架研究卢氏县农村宅基地的利用情况，以期能够提供一种多元性的可持续性发展思路，为宅基地研究和管理提供重要的理论支持。同时，虽然可持续生计资本理论可以帮助农户在宅基地利用的过程中更好地实现其可持续发展目标，提升农民宅基地的利用效率，实现“多重收入”，但目前为止这一理论在国内的政府部门决策中利用的仍然并不充分，理论也仍然需要进一步加以完善，只有在加强政府财政支持、提供社会保障政策、加强风险管理、节约自然资源方面进行大力支持的情况下，可持续生计资本理论才能真正发挥作用，为卢氏县农村宅基地利用及农村可持续发展提供重要的理论支撑。

2.2.2 可持续发展理论

可持续发展理论（Sustainable Development Theory）是指既满足当代人的需要，又不对后代人满足其需要的能力构成危害的发展，以公平性、持续性、共同性为三大基本原则。可持续发展理论的最终目的是达到共同、协调、公平、高效、多维的发展。洪功翔（2012）认为，我国的可持续发展理论便是脱胎于此，是一种以“民族健康、后代兴盛、社会安定、国家繁荣”为出发点，集促进社会发展、消除贫困、发展生态文明和维护人权于一身的和谐发展理念。该理论积极弘扬民族精神、内聚社会力量，加强历史文化内涵和当代文化创造，以普惠社会、共享发展成果为特征的可持续发展理论的实现基础。李天星（2013）指出，我国的可持续发展理论提出了“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促进经济增长、改善生活质量”的发展战略，强调从重大环境污染和资源浪费中摆脱出来，全面建立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有效体制，并在近年来着眼于实现“三个一百工程”、“绿色低碳交通工程”等一系列可持续发展目标。它注重结合先进的科学技术手段，建立激励用户使用可再生能源的体制机制，通过实施清洁发展战略和低碳生活方式，推动农业绿色发展，以及实施温室气体排放责任制度等政策措施，以实现生态文明和经济发展的和谐统一。同时，鼓励大众参与绿色消费和科技创新，解决社会治理中污染、资源枯竭等问题。中国的可持续发展理论也提出了“自然、人文、社会、经济”四要素的协调发展，为实现中国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效的策略架构。对于当下新时代中国的农村建设发展而言，习近平总书记（2005）在浙江湖州安吉考察时便曾提出基于可持续发展理论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科学论断。指出要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在农村闲置宅基地利用的过程中，可持续发展同样是需要放在第一位考虑的问题，也是村集体在落实宅基地利用相关政策时必须坚持的原则。

从宏观来看，政府给予农村宅基地利用政策的变化已经凸显出中央政府对可持续发展的重视。一方面，一揽子资源整合政策被采纳，旨在解决农村宅基地利用中的闲置资源问题；另一方面，利用政策也放宽了宅基地利用，增强了农业生产力，更好地促进了农村现代化。不仅如此，政府还大力推进生态公园、绿色农家旅游等产业的建设，引入绿色发展理念和节能环保理念，对宅基地的管理政策具有明确的规定，惩罚严厉，在一定程度上有效防止了农村宅基地的破坏性过度利用。此外，一些实践也可以说明当地政府在实施可持续发展政策时的努力。在卢氏县，宅基地利用和开发被纳入镇政府综合发展规划，提出了明确的宅基地整治和开发目标。无论是在生态保护方面，还是农业公益性用地、文化旅游用地等方面，都受到了政府重视，在一定程度上发挥了一定的作用。

但是，还有一些因素限制了宅基地利用的可持续发展，特别是在政策落实和执行上。由于目前还没有完善的宅基地征收制度，导致征收宅基地成本偏高，不利于企业投资，从而使得宅基地利用和开发停滞不前。另外，因为宅基地管理空间有限，责任明确性不高，政府部门之间的沟通不够，使得宅基地利用政策从制定到落实，从行政审批到市场运行环节中出现了一定的漏洞，导致宅基地的可持续发展受到影响。因此，为了让卢氏县农村宅基地的利用能够实现可持续发展，还需要科学的政策来保障宅基地的可持续利用，完善宅

基地征收制度，改善管理机制，及时补充法律法规，规范市场秩序，加强监督，同时还需要社会多方参与。要想实现真正的可持续发展，就必须综合考虑多方面的因素，以更加可持续、落实和协调的发展路径，实现土地资源可持续利用，并实现卢氏县人民的福祉和发展。

2.2.3 农户行为学理论

农户行为学理论涉及到农户作为经济实体、家庭成员和有形资源所有者的行为，旨在帮助经济学家、农业政策制定者以及增加可持续农业发展的专家了解农民如何作出决策，从而帮助他们制定适当的政策措施。农户行为学的主要目的在于研究农民如何作出决策，以及这些决策如何影响农户的行为和经济结果。农户行为学基于对农民行为的认知，其方法分析包括调查、模拟仿真和实证样本分析等。农户行为学理论着重于决策论，应用经济学中的模型分析农户的行为偏好，例如投入选择、生产和投资等。它把农户作为经济主体，考虑家庭内部的决策结构和家庭成员之间的利益，并尝试分析农民行为的决策过程，以说明农民的决策过程如何影响农业的发展。它分析农户为何投入特定的生产投入技术，以及是什么因素影响农户在社会环境中的经济活动，以及农户如何应对外来变化，再结合政府和市场环境，让农户受益。农户行为学理论还为研究者提供了实践政策研究的框架，可以用来计算不同政策的潜在的农业效率收益，从而推动农业发展。

以本文研究的农村宅基地利用问题为例，在笔者的预调研实地考察中，了解到卢氏县的农村年轻群体均表现出了一定的受教育程度，具有一定的经济基础，以及较强的生活意愿。因此，在农户行为学范畴中，基于卢氏县农户的实际情况，可以提出更具体的参考思路，以有效指导农户利用宅基地资源，促进农村宅基地的可持续发展。

例如，在推动宅基地利用可持续发展方面，可以考虑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概念，即考虑农户个人能力、社会环境、经济环境等因素，在尊重传统农业生产方式的基础上，通过引入农业小微企业等新型技术，开展节能减排、提升农业技术水平等活动，改善农户的生活条件；另外也可考虑落实基本农田保护制度，以有效约束农民的宅基地利用行为，避免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同时可根据相关政府机关根据农户行为学理论，放宽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制定“生态政策”，改善农民的生计状况，加快农村土地利用改革的推进；还可一方面鼓励农户参与宅基地集体经营，按照规范进行宅基地合理利用，激发农户的创业精神，另一方面及时开展宅基地可持续发展教育，提高农民对可持续性发展的认知度，拉近政府与农户之间的距离，鼓励农民参与宅基地可持续发展计划，以期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基于此，农户行为学理论在卢氏县农村宅基地利用上不仅有助于农户自身的可持续发展，也有助于政策制定者合理设计政策，有效应对当前农村宅基地利用存在的问题，提高农村可持续发展的实际效益。因此，在实施宅基地可持续发展计划时，政府机构应尽量借助农户行为学理论，准确认识农户的需求，提出具体的可行措施，以推动可持续性农村发展的进程，为实现可持续的卢氏县农村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

3 卢氏县农村生计资本分布及宅基地利用现状

3.1 卢氏县农村生计资本分布现状

3.1.1 人力资本分布现状

在本次预调研中发现，卢氏县农村地区农户家庭的人力资本相对不足，这主要是因为农村地区的教育水平相对较低。尤其是在一些偏远山区和经济薄弱地区，如瑶峪村、大桑沟村等，农民的教育和技能水平相对较低，这对于其生计和农村发展带来了一定的制约。但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政府对农村教育事业的重视，自 2020 年脱贫摘帽后，卢氏县的农民人力资本水平也在逐步提高。

从调研过程中与村民的交流了解到，卢氏县政府近年来对农民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的支持不断加大，许多村民都对此抱有一定兴趣。政府组织开展了农村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项目，为农民提供更多的学习和提升机会。例如，在卢氏县一些农村地区，政府免费为农民开设各种职业培训班，如种植知识、家政技能、月嫂技能等，使农民能够掌握实用技能，提高其就业和创业的能力。同时也存在如专长于农村电商孵化的卢氏县大众电商产业园、定期进行电工基础技能培训的长庚职业技能学校等。其中在整个三门峡地区取得较大成果的要数食用菌相关的技术培训，卢氏县政府自 2021 年以来与县内的卢氏县林海兴华农业发展公司进行合作，大力开展食用菌技术培训与资格审查，一年的时间培训、认定食用菌生产工初级工 242 人、中级工 7 人、高级工 110 人，这 359 名由普通农民成长起来的香菇生产乡土人才就像“蒲公英”的种子一样分散、扎根在卢氏大地，成为卢氏县食用菌生产的中坚技术力量。

此外，政府还推出了一系列扶持政策，为符合条件的农村青年提供资金支持和优惠政策，鼓励他们到城市中心地区接受更高水平的职业技能培训，以提高其就业竞争力。

在这些教育和技能培训项目的帮助下，卢氏县的农民人力资本水平逐步提高，很多农民掌握了新的技能和知识，使其在就业和创业方面更具有竞争力。农民们不再被局限于传统的农业生产，他们也能够从事更加多样化的工作和创业，比如在城市中心地区从事服务行业或开展网络销售等。这些都有助于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提高农民的收入水平和生活质量。

3.1.2 自然资本分布现状

卢氏县自然资源分布情况的特殊性对农民的生计和农村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在一些山区和河流流域地区，农民依赖自然资源进行农业生产，自然资源相对较为丰富，但在一些干旱地区和贫瘠土地上，农民的生计相对较为困难。自然资源是农村地区生计资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如何保护和利用自然资源是卢氏县农村发展的关键问题之一。

为了保护自然资源和改善自然环境，卢氏县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大力推行生态建设和生态保护，鼓励农民实行绿色种植、生态养殖等可持续农业经营方式，提高自然

资本的使用效率和保护水平。例如，政府加强了对农村林区保护和林业资源管理的监管和投入，推广农林相关技术，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对于耕地面积匮乏区域，如五里川镇，政府通过大力推广菌类种植产业，让农户能够克服耕地数量低、质量差的困境，实现农产业的弯道超车。2022年，由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刘旭涛同志所带领的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农技人员按照省、市“科技壮苗”行动相关要求，积极开展技术指导和服务，送技术上门，因地因苗提出有针对性的田间管理措施，发放《卢氏县小麦促弱转壮技术明白纸》、《卢氏县2021-2022年小麦春季施肥指导意见》、《卢氏县2022年春季麦田管理技术意见》、《测土配方施肥技术》，累计发放技术资料320余份，真正把促弱转壮技术措施落实到田。

此外，卢氏县政府还积极推动农村生态旅游，利用自然资源的优势发展乡村旅游业，增加农民的收入来源。例如，在卢氏县潘河乡，政府支持当地农民开展田园综合体和民宿经营，通过农家乐、特色农产品销售和旅游观光等方式，促进了当地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农民生计资本的提升。

3.1.3 物质资本分布现状

在卢氏县的农村地区，物质资本是农民生计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土地、资产、生产工具和设备等。由于卢氏县的经济发展相对滞后，过去是国定贫困县，在脱贫摘帽前，很多农民的生产工具和设备相对简陋，这给农民的生产和生活带来了一定的困难。因此，政府对农村地区的物质资本进行了大力支持和补贴，以提高农民的生产效率和质量。

卢氏县政府通过出台农业政策和引入新型农业经营模式，促进农民的物质资本提高。政府鼓励农民参与农业合作社和农村电商等新型农业经营模式，以集体化经营和网络销售的方式提高农民的物质资本水平。这些新型经营模式可以帮助农民共享资源、减轻单个农户的经营风险，提高整个农业生产效率，也可以提高农民的收入水平。2022年以来，卢氏县充分利用乡镇闲置交通客运站和粮管所，投资9960万元建成了由1个县级快递智能化分拣中心、16个物流中转站和72个村级电商示范站点组成的县、乡、村三级物流服务体系。同时，在县级冷链物流园投资400万元，建设快递智能分拣中心，已有5家快递企业入驻并免费使用。依托美团优选及邮政集团卢氏分公司成熟的配送车辆和团队，对具备条件的13个乡镇38个行政村率先开通快递进村业务。目前，全县行政村快递物流通达率超过80%，县级以上文明村镇的174个行政村快递服务通达率100%。

此外，政府还对农民的生产工具和设备进行了一定程度的补贴和支持。政府为农民提供了一系列的优惠政策和扶持措施，例如对新型农机具的购置给予补贴，以及对传统农具的维修和更新进行支持。这些政策措施可以降低农民的生产成本，提高其生产效率和质量。

3.1.4 金融资本分布现状

在卢氏县，金融资本的分布情况相对较为不平衡，主要集中在县城和经济相对发达的地区，而农村地区的金融资本相对较少。同时在预调研中笔者发现，在谈及金融资本中最

重要的家庭存款方面，不少农户表示自家并无存困或仅有少数存款。这种现状呈现主要是由于卢氏县农村地区经历了较久的贫困时期，自我国 2015 年脱贫攻坚打响以来，在河南省内，卢氏县的贫困发生率高达 18.9%，居全省之首；有深度贫困村 118 个，占全省的近十分之一。

虽然到目前为止卢氏县已经实现了全民脱贫，同时城市地区金融机构的覆盖率也较为理想，但是长久的贫困让卢氏县的金融资本分布处于两极分化状态，县城里生活水平尚可，农村里则多数居民经济条件仍不理想。

为了改善金融资本分布不平衡的状况，卢氏县政府一直在努力推进金融扶贫政策，加强金融服务建设和监管。政府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农村地区的金融服务，开展农村信贷、金融扶持、小额贷款等项目，提高农民的金融资本水平。同时，政府还通过完善金融监管、扩大金融市场、加强金融教育等方面来加强金融体系的建设，提高金融资本的分布效率和公平性。同时，卢氏县政府还在积极推进普惠金融服务的建设，通过发展互联网金融、移动支付、智能银行等方式，提升金融服务的普及程度和便利性，让更多的农民受益于金融促进农村地区的经济发展。

此外，卢氏县政府还在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鼓励农民参与新型农业经营模式，例如农村合作社和农村电商等，提高农民的收入水平和经济活力。政府也在近年来逐步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地区的生产条件和生活环境，促进农村地区的经济发展。

3.1.5 社会资本分布现状

由于绝大多数村镇地处山区地带，因此在卢氏县社会资本的分布情况相对较为薄弱，农村地区的社会组织和文化活动相对较少，社会网络也相对较为孤立。这给农民的生计和社会交往带来了一定的障碍。为了改善社会资本的分布情况，卢氏县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首先，政府鼓励农民参与各类社会组织和文化活动，如农民文艺团队、文化广场建设等，促进社会交往和互动。其次，政府加强了农村组织的建设，鼓励农民建立自己的合作社和农民专业合作社，通过集体经营和合作来提高社会资本的水平。此外，政府还支持和鼓励农民参与各类培训和学习活动，提高其社会和职业技能水平，增强自身的社会影响力和竞争力。例如，在卢氏县一些农村地区，政府组织开展了农村文化、职业技能等各类培训项目，为农民提供了更多的学习和提升的机会，帮助农民掌握更多的知识和技能。此外，政府还鼓励和支持农村电商等新型农业经营模式，通过网络销售等方式，扩大农民的社会网络和交往圈，提高其社会资本水平。

3.2 卢氏县农村宅基地利用现状

卢氏县宅基地利用政策的推进及落实基于《河南省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办法》、《关于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实施意见》与《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实施意见》

等上级政策开展。在河南省及三门峡市政府的带领下，卢氏县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出台了《卢氏县创建省级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示范县实施方案》，方案明确指出需结合实际，因地制宜探索集体成员长期分享宅基地征收、退出、经营等收益的有效途径，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制定宅基地收益取得、分配和使用等具体规定，规范集体宅基地收益管理和使用方式，完善农民宅基地收益保障机制。目前政策落实近 1 年，卢氏县人民政府通过建立县级指导、乡镇主责、村级主体的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审批机制等方式，逐步着力简化宅基地相关程序，并在落实过程中得到县农业农村、自然资源、住建等部门和各乡镇政府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同时按照农户申请、村级审核、乡镇审批、登记备案的程序，做好全流程档案管理、明确审批责任，建立了多部门联审联办快审快办机制。以及强化了定期巡查报告制度，由各乡镇政府安排专人开展农村宅基地定期巡查、报告，把违法违规用地行为控制在萌芽状态以降低农户群众的损失。

笔者于卢氏县朱阳关镇、东明镇、范里镇、官坡镇等地对宅基利用政策进行了实地调研，调研发现在开展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示范的过程中，存在多种宅基地利用方式。因此基于宅基地利用方式的合作程度和决策主体来对其划分为四类，分别是宅基地有偿退出、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以及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其中宅基地有偿退出是一种决策较为简单的方式，农户将宅基地有偿退出，将土地权益转让给政府或其他主体，从而获得一定的补偿。在这种方式下，农户无需参与后续的土地管理和利用，与其他利用方式相比，合作程度较低，决策主体主要是农户自身。而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强调农户与村集体的合作程度，农户将宅基地作为股份投入到村集体经济中，共同参与经营和管理。在这种模式下，决策主体为农户和村集体，合作程度较高。其次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强调农户与其他合作伙伴（如企业、投资者等）之间的合作关系，共同开发和运营乡村特色项目。在这种模式下，决策主体包括农户和合作伙伴。最后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主要体现了农户作为决策主体的独立性。农户独立开发和经营宅基地，自主决策土地利用方式，合作程度相对较低，决策主体为农户自身。在调研过程中笔者发现的较为具有代表性的例子有以下几个：

卢氏县朱阳关镇涧北沟村的村民较为倾向于宅基地有偿退出，由于涧北沟村在脱贫摘帽前，村内贫困率一度高达 30%以上，村民宅基地缺乏足够的维护而破败不堪，危房众多，因此朱阳关镇在河南省宅基地复垦盘活的政策指导下，通过村民腾退宅基地并拆除复垦成耕地，节余产生的建设用地指标在省内公开交易，所产生的收益在扣除土地复垦及有关成本后，将直接返还给村民，同时镇里建造易地扶贫搬迁小区，通过安置房的形式来解决腾退宅基地后的住房问题，让村民在得到一定的经济收益的同时也能住上新房。

卢氏县官道口镇新坪村的村民较为倾向于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具体的实现路径是在当地景区项目“豫西大峡谷”和“豫西百草园”的开发过程中，将宅基地以特色资源的形式入股景区项目，用来作为景区餐饮及娱乐的经营场所，在获得经营收入的同时享受一定的股本分红收益。

卢氏县东明镇江渠村的村民则较为倾向于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由于东明镇江渠村的宅基地大多居于半山腰处，并且留有当地的特色住所“土窑洞”，因此在东明镇领导班子的规划带领下，与企业进行合作，借助企业的资源，江渠村发挥村内土窑洞众多的特色，将村内宅基地改造为集休闲娱乐、自助烧烤、自助炖锅、窑洞 k 歌为一体的特色项目。将乡村特色餐饮与休闲娱乐相结合成为具有一定创意的乡村融合产业，来帮助村民实现脱贫致富。

卢氏县狮子坪乡毛河村的村民较为倾向于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具体的实现路径是将宅基地作为酿酒场所和储存酒类原料的库房，生产出来的酒类发放全国各地进行销售，以此来实现自家所经营的农业经营主体的发展。并在少数村民取得一定成功后，逐渐带动全村参与进酿酒产业的入股开发中。

可以看出各村对于宅基地的利用方式选择存在明显的差异，这种差异的原由一方面是由卢氏县各村甚至村内各组在闲置宅基地一事上存在的矛盾有所区别，例如有的村存在较为明显的土地供需矛盾，例如当家村的闲置宅基地便多数集中于 2017 至 2019 年征地拆迁项目中的拆迁户手里，因此在闲置宅基地利用时，村集体也需要考虑到村内非拆迁户群体的意见以及拆迁户与非拆迁户二者之间巨大落差的矛盾。而除此之外，卢氏县地处秦巴山区伏牛山腹地，有的村则由于当地背靠青山，存在较为优质的旅游资源，但由于缺少投资及经营者，导致旅游资源无法得到合理开发。因此在宅基地利用时则更倾向于解决大山旅游资源丰富但居民贫穷的山区发展矛盾，更倾向于鼓励农户将闲置宅基地用以开发如民宿、特色农家乐等乡村特色项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宅基地的承包经营权属于农民集体经济组织，即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对集体所有的土地进行统一管理。而农村居民建房后，可获得宅基地使用权。宅基地的所有权属于国家所有，但农村居民有权依法占有和使用宅基地。然而，在前往卢氏县实地调研的过程中，笔者也发现存在一些宅基地权属不明确的情况。有些农民没有明确的宅基地划拨或分配证明，导致他们无法享受三权分置政策下宅基地利用的红利；有些农民在宅基地上建房后，却由于与周边邻居的宅基地纠纷导致无法获得相应的使用权，导致他们的财产权无法得到保障。为解决这些问题，卢氏县相继出台了相关政策和规定。例如，对于没有明确宅基地承包合同的农民，县政府通过宅基地认定和合法性审查等方式，核实其宅基地使用情况，确立宅基地承包经营权；对于已经建房但没有宅基地所有权的农民，县政府也通过合法性审查等方式，确立其宅基地所有权。此外，县政府还规定了宅基地承包合同的签订标准和程序，加强了对宅基地承包经营权、使用权、所有权的明晰化管理和监督。

3.3 本章小结

在本章中主要归纳了卢氏县农村生计资本分布现状以及宅基地利用相关政策的落实现状。其中在生计资本分布方面，卢氏县由于全县脱贫不足 3 年，各项资本的分布仍然处于

城乡差距明显的状态，同时农村社会资本与金融资本严重匮乏。但近年来随着卢氏县人民政府大力支持农村产业发展与金融扶贫政策，卢氏县农村各项生计资本相较于贫困县时期有较为明显的提升。在宅基地利用相关政策的落实方面，针对《河南省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办法》、《关于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实施意见》等上级政策，卢氏县政府出台了《卢氏县创建省级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示范县实施方案》，建立了县级指导、乡镇主责、村级主体的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审批机制等方式来简化宅基地相关程序，同时规范集体宅基地收益管理和使用方式，完善农民宅基地收益保障机制。此外，文章还介绍了不同村庄在宅基地利用方面的不同做法，以及在实地调研中发现的一些宅基地权属不明确的问题，卢氏县政府为此出台了相应的政策和规定来解决这些问题。

4 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影响机理

4.1 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功能的利用

4.1.1 人力资本下宅基地的功能与价值

宅基地在人力资本方面具有显著的功能和价值。首先，宅基地作为农村居民的居住场所，可以为居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有利于身心健康，提高劳动力质量。其次，宅基地的存在可以促进农村居民对本土文化和传统技艺的传承，从而提高农村地区的整体人力资本水平。例如，通过以宅基地作为场所，居民在宅基地内进行传统手工艺等知识的传承学习，提升劳动力素质。此外，宅基地可以发挥教育培训的作用，将家庭教育、职业培训等教育资源引入农村地区。这些教育资源可以帮助农民提高自身素质，适应新型农业经营模式，如现代农业、生态农业等。另外，宅基地也可以作为社区活动中心，组织各类培训班、讲座等，进一步提高农村居民的人力资本。

4.1.2 自然资本下宅基地的功能与价值

宅基地在自然资本方面的功能和价值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方面宅基地可以作为生态农业的载体，通过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实施有机农业、生态农业等绿色发展模式，提高土地的生产力和生态价值。另一方面，宅基地可以为农村居民提供丰富的生物多样性资源。例如，农民可以在宅基地种植各类特色植物、养殖珍稀动物，形成独特的生态环境。此外，宅基地还可以发挥水土保持、防灾减灾等生态功能。通过合理规划和利用宅基地资源，可以提高农村地区的抗灾能力，减少自然灾害带来的损失。同时，通过宅基地的绿化、废水处理等生态工程，可以提高农村地区的环境质量，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4.1.3 物质资本下宅基地的功能与价值

宅基地在物质资本方面可以作为农村居民生产生活的基地，提供必要的物质资源。宅基地内的房屋、设施、基础设施等都是农村居民生活的重要支撑。例如，农村居民可以在宅基地内开展家庭农场、家庭手工业等产业活动，实现生产与生活的有机结合。另外，其也可以作为农村地区的物流与仓储基地。农民可以利用宅基地仓库存储农产品，便于销售和物流运输。同时，宅基地还可以作为农村电商、物流配送等新兴产业的发展基地，提高农村地区的物质资本。此外宅基地还可以发挥节能减排的作用。例如，农民可以在宅基地内利用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减少对传统能源的依赖，降低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这与当下我国在国际上大力推行的双碳目标不谋而合。

4.1.4 金融资本下宅基地的功能与价值

宅基地在金融资本方面的功能和价值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首先，宅基地作为农村居民的财产，可以作为抵押贷款的担保物。农民可以通过抵押宅基地融资，解决生产经营所

需的资金问题。其次，宅基地可以作为农村土地流转的基础资源，促进土地资源的优化配置，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此外，宅基地还可以发挥金融服务功能。例如，农村金融机构可以在宅基地内设立服务网点，为农民提供金融服务，促进农村金融市场的发展。最后，宅基地的产权制度改革和土地流转制度创新，可以为农村金融创新提供有力支撑。

4.1.5 社会资本下宅基地的功能与价值

宅基地在社会资本方面最显著的作用是可以作为农村社区建设的基石，推动农村社区治理、公共服务等方面的发展。例如，宅基地内的活动场所、文化设施等，可以满足农民的文化娱乐需求，促进社区凝聚力。但这一部分作用往往是农户将宅基地有偿退出后所进行的，因此无法给农户带来长久的经济效益提升。考虑到长久的经济提升，宅基地也可以发挥社会保障功能，宅基地三权分置政策为农民提供了一定程度的经济保障，能够成为农民生计的重要依托。例如，农民可以通过宅基地入股当地企业、村集体经济等，将分红作为保障资金进行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障方面的投资，提高农民的福利水平。此外，宅基地还可以作为农村人才培养和技能提升的基地。农村教育、培训机构可以利用宅基地开展各类培训活动，提高农村人才素质，促进农村劳动力市场的发展。还可以作为农村社会组织的活动场所。农村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社会组织可以在宅基地内开展组织活动，促进农民参与决策，提高农村民主治理水平。

4.2 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方式选择的影响

可持续生计资本同时对宅基地利用方式的选择也有着重要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人力资本、自然资本、物质资本、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等方面。通过提高农民的技能和知识水平、保护周边的自然资源和环境、投入更多的资金和设备、提高社区组织和社会关系网络等方面的建设，可以帮助农民更好地选择和实施不同的宅基地利用方式，从而提高宅基地的利用效益和可持续性。

4.2.1 生计资本对宅基地有偿退出选择的影响

宅基地有偿退出是一种重要的宅基地利用方式，能够有效地调动土地资源，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在这种利用方式中，可持续生计资本中的人力资本、社会资本和物质资本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人力资本的提升能够帮助农民更好地了解和掌握宅基地有偿退出政策，从而更好地进行评估和谈判，争取更好的退出补偿。例如随着农民的教育水平、技能和知识水平的提高，他们能够更加清晰地理解政策内容，更好地评估自己的土地价值和补偿要求。这使得他们在谈判和申请补偿时能够更有底气和主动权。社会资本的发展能够建立起完善的社区组织和社会关系网络，提高农村居民的协作意识和共同管理能力，从而促进宅基地的有序退出和土地流转。物质资本的投入能够提高宅基地的评估和谈判能力，从而更好地争取退出补偿。在当下的宅基地有偿退出过程中，通常如难以拆卸的设备、建筑装修，或是如水井、沼气池等外部设施，都会根据其成本进行折价补偿，因此通过投入更多的资

金和设备，一方面能够帮助农民在宅基地退出前的生产经营获得更大的便利，另一方面也能让农民提高宅基地的评估和谈判能力，从而争取到更好的退出补偿。这些因素的综合作用可以帮助农民更好地选择宅基地有偿退出，提高宅基地的利用效益和可持续性，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农民的增收。因此，加强可持续生计资本的建设是推进宅基地有偿退出的重要手段，对于实现农村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4.2.2 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的影响

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是一种非常有前景的土地利用方式，可以帮助农村社区发展经济、增加收入。在这种方式中，金融资本是一个关键因素，因为它可以提供必要的资金和信贷支持，帮助村集体建设更多的集体经济项目，从而增加宅基地的利用效益和收益。同时，社会资本也是一个重要因素，因为它可以建设社区组织和发展社会关系网络，提高村集体的协作意识和共同管理能力，促进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的有序推进。这种方式可以使村集体更好地利用宅基地，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重目标。例如，村集体可以开发乡村旅游项目，或者种植特色农产品，增加收入和就业机会。在这个过程中，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的综合作用可以帮助村集体更好地规划、建设和管理项目，提高宅基地的利用效益和可持续性，同时也有助于改善当地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此外，人力资本方面，提高农民的教育程度和技能可以帮助他们更好地理解入股项目的运作和管理，从而提高决策能力和参与度。例如，农民可以通过培训学习财务管理、市场营销和项目管理等方面的知识，以便更好地参与村集体经济项目的运作。

4.2.3 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的影响

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是一种注重可持续发展的土地利用方式，它的实施需要考虑多种因素，其中可持续生计资本发挥了重要作用。人力资本方面，需要提高农民的技能和知识水平，让他们能够更好地理解和应用乡村特色项目的相关知识，从而提高项目的质量和效益。同时，也需要通过培训、教育和技术指导等方式提高农民的参与意识和主动性，让他们积极参与到项目的建设和管理中来，或是通过培训和教育帮助农民掌握乡村特色项目的相关知识和技能，使他们能够在项目设计、实施和管理过程中作出更合适的决策。自然资本方面，需要充分考虑周边的自然环境和资源，进行科学规划和设计，保障项目的可持续性和生态效益。科学合理地利用自然资源和环境能够保障乡村特色项目的可持续性和生态效益，为农村经济发展提供一个良好的基础。此外，还需要注重文化遗产和传统乡村风貌的保护，提高项目的历史文化价值和吸引力。社会资本方面，需要建设社区组织和发展社会关系网络，促进乡村特色项目的合作和共同管理，提高项目的成功率和收益水平。通过加强社区组织和发挥社会资本的作用，可以增强项目的公共性和社会认可度，使其更具有可持续性和社会效益。因此，可持续生计资本在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是该项目成功实施的重要保障。

4.2.4 生计资本对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的影响

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是一种具有实践意义的土地利用方式，需要综合考虑可持续生计资本的各个方面。在人力资本方面，农民需要掌握现代化的农业技术和管理方法，以提高宅基地的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如卢氏县农村普遍地处山区，耕地面积虽不少但耕地质量则远逊于平原地区耕地，因此当地较为盛行不需求耕地面积的如蘑菇种植、酒类酿造等经营主体，但这类经营主体通常对于经营者的专业技能有着一定的要求，例如酒类酿造、加工、糟再利用处理等技术，都需要通过各种形式的培训和知识普及活动，来提高农民这方面的技能水平，让他们能够更好地应对市场需求和生产压力。同时，自然资本的保护和利用也至关重要。通过保护周边的自然环境和生态资源，减少农业生产对环境的污染和损害，可以提高宅基地的生态效益和可持续性，为农业经营提供良好的生态基础。在物质资本方面，农户需要投入更多的资金和设备，提高农业生产的现代化水平和技术含量。通过引入新技术和设备，提高农业生产的效率和质量，可以为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提供更好的物质支持。社会资本方面，建设社区组织和发展社会关系网络，可以促进农业经营主体的有效管理，提高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的成功率和收益水平。这些因素的综合作用可以帮助农业经营主体更好地利用宅基地，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重目标。

4.3 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结果的影响

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的影响机理主要表现在宅基地利用效率的提高、农民收益的增加、土地资源的保护和农村社会稳定的提高等方面。通过提高农民的技能和知识水平、保护周边的自然资源和环境、投入更多的资金和设备、建设社区组织和社会关系网络等方面的建设，可以提高宅基地利用的效益和可持续性，促进农民的经济收益和社会福利水平的提高，推动农村的可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

4.3.1 宅基地利用效率的提高

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效率的提高主要表现在人力资本、自然资本以及物质资本方面。其中人力资本是提高宅基地利用效率的重要因素之一，农民的教育和技能水平的提升可以使他们更好地了解现代农业技术和管理方法，从而提高宅基地的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通过培训农民的技能和知识，提高他们的农业生产水平和经营能力，可以更好地发挥宅基地的潜力。自然资本的保护和利用也是提高宅基地利用效率的重要因素之一。通过保护周边的自然资源和环境，可以减少农业生产的环境污染和损害，提高宅基地的生态效益和可持续性，从而实现资源的合理利用和保护。此外，物质资本的投入也是提高宅基地利用效率的重要因素之一。通过投入更多的资金和设备，可以提高农业生产的现代化水平和技术含量，从而促进宅基地的集约利用和农业现代化发展。因此，可持续生计资本的提高可以提高宅基地利用效率，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农民的增收。

4.3.2 农民收益的增加

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农民收益的增加主要表现在人力资本、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方面。其中人力资本的提升对于农民收益的增加具有重要的作用。随着社会和经济的快速发展，现代农业技术和管理方法不断更新，农民需要不断提高自己的知识和技能水平，才能更好地应对市场竞争和生产发展的挑战。通过教育和培训，农民能够更好地掌握宅基地利用的经营技巧和市场信息，优化经营管理方式，从而提高生产效率和经济收益。金融资本的支持也是农民收益增加的重要途径。现代农业的发展需要充足的资金和信贷支持，而许多农民缺乏这些资源，导致其难以扩大生产规模和提高经济效益。金融资本的引入可以帮助农民更好地发展宅基地经济和农村产业，以提高其收益水平。此外，金融资本的引入还可以促进农村金融市场的发展，提高农民金融服务的可得性和便捷性。社会资本的建设对于农民收益的增加也具有重要的意义。社会资本可以建设社区组织和发展社会关系网络，促进农民之间的协作和互助，提高农民的社会保障和福利水平。社区组织可以提供各种服务，如技术培训、市场信息咨询等，以帮助农民提高生产效率和经济收益。此外，社会关系网络也可以促进农村合作组织的发展，以实现资源的共享和互利合作，提高农民的收益水平和社会福利水平。

4.3.3 土地资源的合理利用

可持续生计资本可以帮助农户更合理、科学的利用土地资源，主要表现在自然资本、社会资本方面。其中自然资本的保护与利用，可以让农户更好的保护周边的自然资源和环境，可以减少农业生产的环境污染和损害，保护土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生态平衡。社会资本通过建设社区组织和发展社会关系网络，可以促进农民之间的协作和互助，加强土地资源的管理和保护，防止过度利用和破坏。通过社会资本的增加可以加强农户对于政策的支持和政策落实的监督，也能一定程度上规范土地流转和宅基地利用行为，保障农民自身的土地权益和利益。除了自然资本和社会资本，物质资本和人力资本也对农户合理、科学利用土地资源起着一定的作用。物质资本投入可以提高农户的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从而更好地利用土地资源。农户可以通过投资更多的资金和设备来实现对土地的最大化利用和生产效益的提高。同时，人力资本的提升也可以加强农户的农业生产和管理能力，帮助他们更好地掌握土地利用的相关知识和技能，从而更好地利用土地资源。

4.4 本章小结

本章主要讨论了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的影响机理，分别从选择生计资本下宅基地的功能与价值、宅基地利用的方式及结果等方面进行了论述。在选择宅基地利用方式方面，可持续生计资本主要影响人力资本、自然资本、物质资本、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等方面，具体体现在宅基地有偿退出、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和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等不同利用方式的影响机理上。在宅基地利用的结

果方面，可持续生计资本主要影响宅基地利用效率、农民收益的增加和土地资源的合理利用等方面。其中，人力资本、自然资本、物质资本、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等建设，可以提高宅基地利用效率、增加农民收益、保护土地资源、促进农村社会稳定等方面的作用。本段内容主要从可持续生计资本的角度出发，论述了宅基地利用的不同方式及其影响机理，旨在探讨如何更好地实现宅基地的可持续利用和发展。

5 生计资本综合评价以及宅基地利用方式与收益的实证分析

5.1 评价指标体系构建

5.1.1 评价指标体系构建原则

卢氏县地处秦巴山区伏牛山腹地，由于多数地区为山区，交通运输及商业发展方面皆存在较多的阻碍，因此历来属于河南省内经济发展较为落后的地区。当地农村中农户主要生计结构大多存在三方面的特征，首先是在生计资源方面大多依赖于当地农业与林业自然资源；其次是由于许多地区皆为山区地带，因此生产成本相较于平原地区而言较高；此外由于当地农村在交通运输方面多有不便，无法像河南省中部及东部地区一样享受便利的货物运输，因此在物质资本方面的获取更加困难。因此，基于这些卢氏县农户特征及卢氏县自然环境特征，在遵循科学性、可操作性及层次性原则的基础之上对本文卢氏县农户生计资本评价指标进行选取。

（1）科学性原则

指标体系构建中的科学性原则主要是指指标的定义必须依据相关的科学理论以及客观的逻辑和数据，而不是凭直觉和信念来定义，并且也不能依据主观和意识形态来定义。此外还要考虑实际问题能否被测量，以及指标设计时要考虑各种因素的影响，以便有助于提高该指标的有效性和精度。

（2）可操作性原则

可操作性原则是指指标体系构建中的指标必须容易采集、上报和用来衡量实际结果，因此不能是抽象的或模糊的，而应该是具体的、定量的和明确的。在设计指标模式时，必须考虑采集数据的成本、技术要求和合理性，以及编制指标表格、录入数据和检查数据质量等方面可行性。

（3）层次性原则

层次性原则指指标体系构建中的指标要从总体层次出发，形成一个逻辑严密、完备全面的体系，每一级的指标要能够清楚地反映出比较高一级的指标的实现程度。指标体系中的指标要以具体的名称和概念来命名，使之能够准确表达指标的具体内涵，并能够被他人理解，进而准确、及时地对现实情况进行考核和评估。

5.1.2 评价指标的选取

在可持续生计资本框架下农户生计资本评价指标的选取，首先需根据当地农户实际情况，定义能够反映农户生计上资本量及质量特征的指标。其次，结合当地农业发展和生态环境，分析该指标的变化趋势，以便进行精准的评价判断。本文中卢氏县农户生计资本评价指标的选取参考了如陈卓（2014）、李思颖（2022）等人的研究。考虑到在预调研中所了解卢氏县农村近半农户，尤其是作为户主的中年及以上农户大多属于高中、中专乃至小

学文化，因此在指标选取方面也尽可能选取较为直白、农户便于理解的指标，具体指标选取范围如下：

（1）人力资本

由于预调研中了解到卢氏县农村存在一定数量的非农户家庭以及较大比例的兼业家庭，因此在人力资本的指标选取过程中，除了选取标准可持续生计资本框架中的年龄、教育等指标，同时参考李思颖（2022）的研究加入了家庭成员健康程度这一指标，并且在考虑到卢氏县落实三权分置制度下力求农户“多重收入”的愿景，还增加了是否为兼业家庭的指标。其中年龄用于衡量家庭成员的年龄结构，反映家庭劳动力的生命周期阶段和劳动力市场的参与程度。受教育程度用于反映家庭成员的知识技能水平，影响家庭生计发展的能力和生产力。劳动力人数用于衡量家庭拥有的劳动力资源，影响家庭的生产和经济活动。家庭健康状况用于影响家庭成员的工作能力和生活质量，对家庭生计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自然资本

卢氏县大部分农村位于山区地带。考虑地理环境导致县下辖农村耕地大多较为分散，呈少亩数、多块数的情况，因此在参考陈卓（2014）研究的基础之上，在自然资本指标的选取方面分别选取耕地面积、耕地块数、耕地质量3个指标。其中耕地面积用于衡量家庭拥有的农业生产资源，影响家庭农业收入和生计发展。耕地块数用于反映家庭耕地的分布情况，对农业生产管理和效率产生影响。耕地质量用于衡量耕地的生产力，对农业产出和家庭收入具有重要影响。

（3）物质资本

物质资本指标的选取，在参考陈卓（2014）研究的基础之上，保留住房情况及住房价值的前提下剔除了较难计算的其他物质资产价值，改为更加通俗的家用电器、农机具的数量规模。其中家庭住房情况用于反映家庭居住条件，影响生活质量和家庭稳定性。住房修筑时间用于衡量住房的质量和耐用性，对家庭资产价值和生活质量产生影响。住房市场价值用于衡量家庭住房资产价值，可作为家庭应对风险和贷款担保的资源。家用电器数量用于反映家庭生活水平和消费能力，影响家庭的生活质量和便利程度。农机具数量用于衡量家庭在农业生产中的机械化水平，影响农业生产效率和收入。

（4）金融资本

在金融资本的指标选取方面，参考陈卓（2014）的研究，选取家庭存款、借款可获性及借款渠道作为指标，同时考虑2020年后国家医保及其监督体系的改革导致农村医保办理者出现了一定量的增加，因此同时将参与社保作为指标之一。其中家庭存款数用于反映家庭的储蓄能力，可作为应对风险和投资发展的资金来源。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用于衡量在宅基地利用下的家庭经济状况，影响家庭消费、投资和生活质量。参与社保种类用于反映家庭成员的社会保障水平，有助于应对生活风险和降低贫困程度。借款可获性用于衡量家庭获得贷款的能力，影响家庭应对风险、投资发展和生活质量的能力。借款渠道用于

反映家庭获得贷款的多样性和可选择性，对家庭资金成本和利用效率产生影响。

（5）社会资本

在预调研中了解到，由于近年来河南省对于农村党员发展质量提升的重视，以及各地乡镇（街道）党（工）委的大力推进与指导，如今卢氏县乡镇在2021至2022年发展党员工作上取得了较大进步。因此在社会资本的指标选取方面，除了选取基本的邻里关系、社会活动参与等方面，同时将家中有无党员及村干部列为评价指标之一。其中与亲朋关系用于衡量家庭在社会网络中的支持程度，有助于家庭应对风险和获取资源。村内往来情况用于反映家庭与村内其他居民的联系程度，影响家庭在村内的社会地位和资源获取能力。家中党员及村干部情况用于衡量家庭在村内政治地位和影响力，可能影响家庭在政策落实和资源分配中的优势地位。村活动参与频率用于衡量家庭参与村内活动的积极性和投入程度，有助于增强家庭在村内的凝聚力和社会认同感，同时也可能影响家庭在村内资源分配和政策落实中的优势地位。

5.1.3 指标体系构建

结合预调研实地考察情况以及卢氏县地理环境与经济发展水平、区域资源类型等方面，在参考陈卓（2014）、李思颖（2022）等人研究的基础之上，对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构建，具体构建内容如表5-1所示。

表5-1 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评价指标体系

生计资本种类	指标	定义
人力资本	年龄	农户实际年龄（岁）
	受教育程度	1=小学及以下，2=初中，3=高中或中专，4=大专及以上学历
	劳动力人数	农户家庭实际劳动力人数（人）
	家庭健康状况	1=非常差，2=比较差，3=一般，4=比较好，5=非常好
自然资本	耕地面积	农户家庭所拥有耕地面积（亩）
	耕地块数	农户家庭所拥有耕地块数（块）
	耕地质量	1=非常差，2=比较差，3=一般，4=比较好，5=非常好
物质资本	家庭住房情况	1=危房，2=土木，3=砖木，4=砖瓦，5=混凝土
	住房修盖时间	1=5年以内，2=5-10年，3=10-20年，4=20年以上
	住房市场价值	农户家庭所拥有的住房市场价值（万元）
	家用电器数量	1=1-2种，2=3-4种，3=5-6种，4=6种以上
金融资本	农机具数量	1=一种，2=两种，3=三种，4=四种及以上
	家庭存款数	家庭实际存款数量（万元）

表 5-1 (续表)

生计资本种类	指标	定义
	宅基地利用年收入	1=1万元以下, 2=1—3万元, 3=3—5万元, 4=5—10万元, 5=10万元以上
	参与社保种类	0=没有, 1=一种, 2=两种, 3=三种, 4=四种及以上
	借款可获性	1=可获, 0=不可获
	借款渠道	正规渠道借贷=1, 亲友及民间借贷=0
社会资本	与亲朋关系	1=非常差, 2=比较差, 3=一般, 4=比较好, 5=非常好
	村内往来情况	1=5户以下, 2=5-10户, 3=10-20户, 4=20户以上
	家中党员及村干部情况	1=家中有党员或村干部, 0=家中无党员或村干部
	村活动参与频率	1=几乎没有, 2=很少, 3=一般, 4=很多, 5=非常多

数据来源：作者根据实地调查问卷整理所得

5.2 可持续生计资本测算

5.2.1 问卷编制与发放

表 5-2 调查问卷维度及题项分布

序号	维度	题项
1	农户类型	Q1、Q2、Q3、Q4
2	人力资本	Q5、Q6、Q7、Q8
3	自然资本	Q9、Q10、Q11
4	物质资本	Q12、Q13、Q14、Q15、Q16
5	金融资本	Q17、Q18、Q19、Q20、Q21
6	社会资本	Q22、Q23、Q24、Q25

数据来源：作者整理得

根据所制定的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评价指标体系中各级指标，对调查问卷进行编制，问卷主要分为两个部分，其中 Q1 至 Q4 用于确定农户类型、农户宅基地利用方式以及宅基地收益情况；Q5 至 Q8 为人力资本调查题项；Q9 至 Q11 为自然资本调查题项；Q12 至 Q16 为物质资本调查题项；Q17 至 Q21 为金融资本调查题项；Q22 至 Q25 为社会资本调查题项。问卷维度及题项分布如表 5-2 所示。

问卷共发放于河南省卢氏县下辖各村居民，问卷共发放 269 份，其中由于当地居民，尤其是老年居民与青少年居民对于家庭中部分情况并不完全了解，因此部分问卷存在漏填或者填写“不知道”、“不清楚”的现象。在剔除无效问卷 68 份后，剩余有效问卷 201 份，问卷有效率 74.7%。

5.2.2 评价指标权重确定

在问卷回收完毕后，通过熵值法确定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的各项指标权重。熵值法是一种常用的权重确定方法，适用于多个指标的权重确定问题。其基本思想是将指标的信息熵作为权重系数，信息熵越小表示该指标的权重越大。通过熵值法确定的权重系数具有较好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计算通过统计学软件 SPSS 进行，具体计算结果如表 5-3 所示。

表 5-3 可持续生计资本评价指标权重计算结果

项	信息熵值	信息效用值	权重系数
Q5. 您的年龄	0.983	0.017	0.014
Q6. 您的学历是	0.9846	0.0154	0.012
Q7. 家庭劳动力人数	0.986	0.014	0.011
Q8. 您及家里人的健康情况	0.9921	0.0079	0.006
Q9. 您家耕地面积（亩）	0.3732	0.6268	0.116
Q10. 您家的耕地块数	0.5444	0.4556	0.152
Q11. 您家的耕地质量如何	0.9929	0.0071	0.006
Q12. 您家住房情况	0.9952	0.0048	0.004
Q13. 您家住房修盖时间	0.9839	0.0161	0.013
Q14. 您家住房市场价值（万元）	0.7968	0.2032	0.164
Q15. 家用电器数量（电视机、洗衣机、冰箱、微波炉、空调、电磁炉等）	0.9876	0.0124	0.010
Q16. 农机具数量（卡/货车、拖拉机、收割机、播种机等）	0.9794	0.0206	0.017
Q17. 您的家庭存款数（万元）	0.2357	0.7643	0.158
Q18. 您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	0.9822	0.0178	0.014
Q19. 参与的社保种类（低保、养老、医疗及其他）	0.9788	0.0212	0.058
Q20. 当需要借款时，您家能否借入资金	0.9897	0.0103	0.008
Q21. 您的借贷方式是	0.9639	0.0361	0.122
Q22. 您与亲朋间的关系	0.9932	0.0068	0.006
Q23. 您在村里来往的户数	0.9861	0.0139	0.011
Q24. 家中是否有成员为党员或村干部	0.983	0.017	0.090
Q25. 参与村活动频率	0.9892	0.0108	0.009

数据来源：作者整理得

根据计算结果来看，在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各项指标中，权重系数最大的指标为家庭住房市场价值，权重系数 0.164；家庭存款数指标相较于家庭住房市场价值指标权重系数略低，为 0.158；而权重系数最小的指标是家庭住房情况，权重系数仅为 0.004。侧面反映出家庭存款与家庭住房市场价值在卢氏县农户生计资本构成中较为重要。而住房情况则在农户生计资本中最为不重要，反观这一题项的问卷回答，仅有 1.47% 的农户家里居住的是危房，剩余所有农户家庭住房情况均良好，并且超过 50% 的农户家庭住房为居住性能

优秀的混凝土结构住房。这样的调查结果与权重计算的结果较为一致，侧面反映出卢氏县农村发展在安居方面发展较好，农户家庭住房质量普遍较高的现状。

5.2.3 可持续生计资本测算

表 5-4 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测算

指标名称	样本量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标准差	中位数
人力资本	201	0.225	2.801	0.603	0.245	0.595
自然资本	201	0.006	30.375	1.796	3.041	0.901
物质资本	201	0.077	32.771	2.709	4.156	1.412
金融资本	201	0.031	57.264	2.033	4.682	0.907
社会资本	201	0.025	0.205	0.118	0.05	0.138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根据表 5-4 的测算结果可以看出，自然资本，物质资本，金融资本共 3 项的最大值超过平均值 3 个标准差，说明卢氏县农户在此 3 项中资本差距较大，因此相对于平均值，使用中位数描述整体水平更适合。根据中位数来看，卢氏县农户在生计资本方面测算的中位值分别是人力资本 0.595、自然资本 0.901、物质资本 1.412、金融资本 0.907、社会资本 0.138。

5.3 综合评价结果

5.3.1 农户生计类型划分

目前国内对于农户类型的划分方面，普遍上选择通过农户收入结构来对其类型进行划分，即把农业收入大于 90% 定义为纯农户、把农业收入大于 50%，小于 90% 的农户定义为农兼业户、把农业收入大于 10%，小于 50% 的农户定义为兼农业户、把农业收入小于 10% 的农户定义为非农业户。除农业外，渔业、林业、畜牧业等也以此来进行划分。虽然目前也有部分学者采用其他办法，例如将农户划分为低中高收入农户或者通过聚类分析将其划分的，但收入结构划分的方式仍是绝大多数学者所采用的农户类型划分办法，本文中同样以此方法对卢氏县农户类型进行划分，具体如表 5-5 所示。从表 5-5 可以看出，卢氏县农户比例分布中以非农业户为主，其在全部受访者中占比 37.81%，其中纯农业户占比最少，仅 12.44%。而根据本次预调研中实地考察所了解到的情况，卢氏县耕地面积目前近 40 万亩，其中农村人均耕地面积在 2.3 亩以上。结合本次农户生计资本测算中，卢氏县农户自然资本最大值与平均值 3.422 个标准差的结果，以及问卷调查中有近 20% 人处于无土地或者仅保留较少土地者的情况，可以看出卢氏县当下农户土地被外来农户所承包的现象并不在少数。以至于作为耕地大县，农村居民却呈现出以非农户为主的状态。

表 5-5 卢氏县农户类型比例

农户类型	数量	比例
纯农业户（农业收入大于 90%）	25	12.44%
农兼业户（农业收入大于 50%，小于 90%）	44	21.89%
兼农业户（农业收入大于 10%，小于 50%）	56	27.86%
非农业户（农业收入小于 10%）	76	37.81%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此外，在确定农户类型的基础之上，进一步确定农户生计资本的结构特征，将农户划分为人力资本型、自然资本型、物质资本型、金融资本型以及社会资本型农户。例如当农户在五类生计资本中人力资本占比最优时，则将其划分为人力资本型农户。具体划分结果如表 5-6 所示。经过统计发现卢氏县农户中以物质资本型为主，占所有受访者比例的 45.27%，同时所有农户中并无呈现出社会资本型者。

表 5-6 卢氏县农户生计资本结构特征

农户生计资本类型	数量	占比
人力资本型	9	4.48%
自然资本型	66	32.84%
物质资本型	91	45.27%
金融资本型	35	17.41%
社会资本型	0	0.00%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5.3.2 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差异

表 5-7 卢氏县不同类型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差异

生计资本	农户类型			
	兼农业户	农兼业户	纯农业户	非农业户
人力资本	0.681	0.59	0.481	0.593
自然资本	2.209	2.006	2.713	1.069
物质资本	3.198	2.061	3.019	2.621
金融资本	1.812	2.299	1.753	2.135
社会资本	0.122	0.117	0.111	0.118
总值	8.022	7.073	8.077	6.536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根据前文对卢氏县农户类型的划分，在 201 位卢氏县农户受访者中纯农户有 25 户、农

兼业户有 44 户、兼农业户有 56 户、非农业户有 76 户，根据其农户类型对生计资本赋值进行差异比较，对比结果如表 5-7 所示。

可以看出虽然当下卢氏县农户中以非农业户为主，但是在生计资本水平方面，无论纯农业户还是兼业户，其生计资本水平均高于非农业户。在生计资本水平排序方面，人数最少的纯农业户>兼农业户>农兼业户>非农业户，其中纯农业户与兼农业户二者之间差距较小；在人力资本水平排序方面，兼农业户>非农业户>农兼业户>纯农业户；在自然资本水平排序方面，纯农业户>兼农业户>农兼业户>非农业户；在物质资本水平排序方面，兼农业户>纯农业户>非农业户>农兼业户；在金融资本水平排序方面，农兼业户>非农业户>兼农业户>纯农业户；在社会资本水平排序方面，兼农业户>非农业户>农兼业户>纯农业户，但是四者之间差距微小。

总的来说，从生计资本总值的角度来看，可以看出总值最高纯农业户在自然与物质资本方面较高，而总值最低的非农业户仅在人力与金融资本方面略高于其他类型农户。

5.3.3 可持续生计资本结构特征差异

根据前文对于卢氏县农户生计资本结构特征的分析，在 201 位卢氏县农户受访者中人力资本型农户有 9 户，自然资本型农户有 66 户，物质资本型农户有 91 户，金融资本型农户有 35 户，并且无社会资本型农户。在此基础之上结合不同农户类型进行差异分析，差异对比结果如表 5-8 所示。

表 5-8 卢氏县不同生计资本类型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结构特征差异

生计资本结构特征	农户类型				
	兼农业户	农兼业户	纯农业户	非农业户	合计
人力资本型	1	1	0	7	9
自然资本型	16	21	14	15	66
物质资本型	28	12	8	43	91
金融资本型	11	10	3	11	35
合计	56	44	25	76	201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从表 5-8 中可以看出，卢氏县不同类型农户中，占比最大的非农业户表现出较强的高物质资本性，76 户非农业户中物质资本型有 43 户；而人数最少的纯农业户则表现出较强的高自然资本性，25 户纯农业户中自然资本型有 14 户；此外兼农业户与农兼业户同样分别表现出较强的高物质资本性与高自然资本性，56 户兼农业户中物质资本型 28 户，44 户农兼业户中自然资本型 21 户。这样的结果也与表 3-7 的分析结果相契合，对于纯农户而言相较于金融和人力资本，在农业科技化发展发达的今天更加依赖于耕地面积、耕地质量等

自然资源，而对于并不依靠农业为生的非农业户而言，则更愿意在住房、电器等物质资本方面投入更大。

5.4 结构差异检验

本次调查建立在实地调研基础之上，在实地调研时发现，卢氏县内农户少有存在闲置宅基地却未利用者。由于三权分置政策所覆盖的群体，仅限于拥有闲置宅基地的群体，若无闲置宅基地，则无法将宅基地承包权、经营权流转出去，所以在发放调查问卷时仅选择卢氏县内各村已经参与宅基地利用的村民进行，基于这一现状，本次调查问卷发放的对象，在卢氏县中具有较高的普遍性，但同时调查结果仅代表参与宅基地利用的村民群体，不包括未参与者。未来有必要就未参与者进行进一步的研究，以达到进一步推进卢氏县三权分置政策开展及落实的作用。

表 5-9 卢氏县农户宅基地利用方式差异

宅基地利用方式	数量	百分比(%)	累积百分比(%)
宅基地有偿退出	62	30.85	30.85
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	64	31.84	62.69
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	51	25.37	88.06
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	24	11.94	100
合计	201	100	100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从表 5-9 可以看出，本次 201 位受访者中，有超过 3 成的家庭的宅基地利用方式为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同时选择宅基地有偿退出者也有 30.85%。而选择宅基地改造发展农村经营主体者最少，仅占比 11.94%。

表 5-10 配对卡方分析结果

序号	宅基地利用方式	生计结构特征				总计	χ^2	p
		人力资本 本型	物质资本 本型	自然资本 本型	金融资本 型			
1	宅基地有偿退出	4	29	23	6	62		
2	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	2	31	19	12	64	45.90	0.000*
3	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	2	22	17	10	51		
4	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	1	9	7	7	24		
	总计	9	91	66	35	201		

* p<0.05 ** p<0.01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对于不同宅基地利用方式下可持续生计资本结构差异的分析，在分别对比不同宅基地利用方式数量及升级结构特征差异的基础之上，采用配对卡方的方法进行检验。配对卡方

通常用以研究配对定类数据间的差异关系，在结果检验方面，如果配对数据的组别为 2 即配对四表格，则使用 McNemar 检验；如果配对数据的组别大于 2 即配对多分类时，则使用 Bowker 检验；最后通过 p 值判断是否有差异，如果有差异具体通过表格数字差异情况对比；检验结果如表 5-10 所示。

如表 5-10 所示，在本次卢氏县 201 位农户受访者中，在不同宅基地利用方式方面，选择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者最多，共 64 户，并且呈现出强物质资本与自然资本性；其次为选择宅基地有偿退出者，共 62 户，呈现出强物质资本性，二者差距较小。同时选择将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者也较多，共 51 户，同样呈现出强物质资本性。而选择将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者则较少，仅 24 户。对比结果与前文中农户间纯农业户占比最低的调查结果较为一致。同时利用配对卡方检验去研究卢氏县宅基地利用方式和生计资本结构特征之间的配对差异关系，本次配对对比类别数量大于 2（即配对多分类），因而使用 Bowker 检验进行研究。配对数据之间呈现 0.01 水平的显著性（ $\chi^2=45.905$ ， $p=0.000<0.01$ ），意味着配对数据间有着明显的差异性，适合进行下一步分析。

5.5 多分类 Logistic 回归分析

在确定宅基地利用方式差异的前提下，本文中选择两个侧重点不同的模型来对卢氏县农户生计资本和宅基地利用之间的关系进行研究，分别为无序多分类 Logistic 回归模型与多元线性分层回归模型。

其中无序多分类 Logistic 回归模型用于研究生计资本如何影响农户宅基地利用方式选择，而分层回归模型则关注生计资本与宅基地利用方式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的影响。这两个模型分别关注生计资本在宅基地利用过程中的不同方面，它们的结合有助于更全面地理解生计资本在宅基地利用过程中的作用。

5.5.1 生计资本水平与宅基地利用方式

将人力资本、自然资源、物质资本、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赋值作为自变量，而将宅基地利用方式作为因变量进行多分类 Logit 回归分析。在分析前首先对模型有效性进行检验，具体如表 5-11 所示。

表 5-11 模型检验结果

模型	-2 倍对数似然值	卡方值	df	p	AIC 值	BIC 值
仅截距	534.234					
最终模型	508.066	26.168	15	0.036	544.066	603.525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模型检验的原定假设为：是否放入自变量（人力资本、自然资源、物质资本、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两种情况时模型质量均一样；这里 p 值小于 0.05，因而说明拒绝原定假设，

即说明本次构建模型时，放入的自变量具有有效性，本次模型构建有意义。

在此基础上对模型整体情况进行说明并逐一分析 X 对于 Y 影响情况，如果 X 对应的 p 值小于 0.05 则说明 X 会对 Y 产生影响关系。具体分析结果如表 5-12 所示。

表 5-12 多分类 Logistic 回归分析结果

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	回归系数	标准误	Wald χ^2	p 值	OR 值	OR 值 95%CI
人力资本	2.470	0.956	6.674	0.010	11.820	1.815 ~ 76.978
自然资本	-0.050	0.071	0.490	0.484	0.952	0.828 ~ 1.093
物质资本	0.015	0.054	0.079	0.779	1.015	0.914 ~ 1.127
金融资本	0.040	0.080	0.247	0.619	1.041	0.889 ~ 1.219
社会资本	9.657	3.803	6.447	0.011	15632.597	9.050 ~ 27002677.220
截距	-2.559	0.784	10.652	0.001	0.077	
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	回归系数	标准误	Wald χ^2	p 值	OR 值	OR 值 95% CI
人力资本	2.532	0.979	6.682	0.010	12.573	1.844 ~ 85.717
自然资本	-0.037	0.081	0.212	0.645	0.963	0.821 ~ 1.130
物质资本	-0.065	0.079	0.677	0.411	0.937	0.802 ~ 1.094
金融资本	-0.004	0.109	0.002	0.968	0.996	0.804 ~ 1.232
社会资本	9.937	4.077	5.940	0.015	20678.195	6.997 ~ 61110483.659
截距	-2.619	0.816	10.298	0.001	0.073	
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	回归系数	标准误	Wald χ^2	p 值	OR 值	OR 值 95% CI
人力资本	-0.295	1.373	0.046	0.830	0.745	0.051 ~ 10.974
自然资本	0.016	0.070	0.055	0.815	1.016	0.887 ~ 1.165
物质资本	-0.013	0.065	0.044	0.834	0.987	0.869 ~ 1.120
金融资本	0.089	0.084	1.132	0.287	1.093	0.928 ~ 1.287
社会资本	5.563	4.982	1.247	0.264	260.544	0.015 ~ 4537535.775
截距	-1.610	1.026	2.462	0.117	0.200	

McFadden R 方: 0.049

Cox & Snell R 方: 0.122

Nagelkerke R 方: 0.131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从上表可知，将人力资本，自然资源，物质资本，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共 5 项为自变量，而将宅基地利用方式作为因变量进行多分类 Logistic 回归分析，Y 一共有 4 项，并且以宅基地有偿退出的利用方式作为参照对比项，因而最终会有 3 个公式，最终模型公式如下：模型公式说明：

$\text{Ln}(\text{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text{宅基地有偿退出}) = -2.559 + 2.470 * \text{人力资本} - 0.050 * \text{自然资本} + 0.015 * \text{物质资本} + 0.040 * \text{金融资本} + 9.657 * \text{社会资本}$

$\text{Ln}(\text{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text{宅基地有偿退出}) = -2.619 + 2.532 * \text{人力资本} - 0.037 * \text{自然资本} - 0.065 * \text{物质资本} - 0.004 * \text{金融资本} + 9.937 * \text{社会资本}$

$\text{Ln}(\text{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text{宅基地有偿退出}) = -1.610 - 0.295 * \text{人力资本} + 0.016 * \text{自然资本} - 0.013 * \text{物质资本} + 0.089 * \text{金融资本} + 5.563 * \text{社会资本}$

相对于宅基地有偿退出来讲，在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的前提之下，人力资本的回归系数值为 2.470，并且呈现出 0.01 水平的显著性 ($z=2.583, p=0.010<0.01$)，意味着人力资本会对宅基地利用方式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以及优势比 (OR 值) 为 11.820，意味着人力资本增加一个单位时，变化 (增加) 幅度为 11.820 倍。社会资本的回归系数值为 9.657，并且呈现出 0.05 水平的显著性 ($z=2.539, p=0.011<0.05$)，意味着社会资本会对宅基地利用方式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以及优势比 (OR 值) 为 15632.597，意味着社会资本增加一个单位时，变化 (增加) 幅度为 15632.597 倍。

相对于宅基地有偿退出来讲，在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的前提之下，人力资本的回归系数值为 2.532，并且呈现出 0.01 水平的显著性 ($z=2.585, p=0.010<0.01$)，意味着人力资本会对宅基地利用方式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以及优势比 (OR 值) 为 12.573，意味着人力资本增加一个单位时，变化 (增加) 幅度为 12.573 倍。社会资本的回归系数值为 9.937，并且呈现出 0.05 水平的显著性 ($z=2.437, p=0.015<0.05$)，意味着社会资本会对宅基地利用方式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以及优势比 (OR 值) 为 20678.195，意味着社会资本增加一个单位时，变化 (增加) 幅度为 20678.195 倍。

而相对于宅基地有偿退出来讲，在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的前提下，五项生计资本均未呈现出显著性，意味着在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的前提下各项生计资本均不会对其产生影响。

5.5.2 生计资本类型与宅基地利用方式

表 5-13 模型检验结果

模型	-2 倍对数似然值	卡方值	df	p	AIC 值	BIC 值
仅截距	534.234					
最终模型	509.207	25.027	9	0.003	533.207	572.847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此处模型检验的原定假设为：是否放入自变量（纯农业户，农兼业户，兼农业户，非农业户）两种情况时模型质量均一样；这里 p 值小于 0.05，因而说明拒绝原定假设，即说明本次构建模型时，放入的自变量具有有效性，本次模型构建有意义。

表 5-14 多分类 Logistic 回归分析结果汇总

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	回归系数	标准误	Wald χ2	p 值	OR 值	OR 值 95% CI
纯农业户	-0.614	0.315	4.279	0.872	0.541	0.284 ~ 2.911
农兼业户	0.276	0.554	0.026	0.134	1.318	0.150 ~ 0.927
兼农业户	1.15	0.461	4.510	0.179	3.157	0.053 ~ 0.456
非农业户	-0.709	0.540	1.513	0.694	0.492	0.195 ~ 0.362
截距	0.103	0.624	0.091	0.028	1.109	
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	回归系数	标准误	Wald χ2	p 值	OR 值	OR 值 95% CI
纯农业户	-0.383	0.293	2.371	0.872	0.682	0.344 ~ 3.522
农兼业户	-0.646	0.594	0.026	0.354	0.524	0.275 ~ 2.606
兼农业户	1.38	0.574	0.944	0.656	3.976	2.193 ~ 6.655
非农业户	-0.479	0.548	1.450	0.251	0.62	0.094 ~ 1.778
截距	-0.127	0.211	0.091	0.000	0.88	
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	回归系数	标准误	Wald χ2	p 值	OR 值	OR 值 95% CI
纯农业户	-0.556	0.416	0.189	0.097	0.574	0.307 ~ 6.508
农兼业户	-0.125	0.779	1.531	0.565	0.882	0.614 ~ 7.711
兼农业户	0.936	0.646	7.720	0.831	2.549	1.652 ~ 23.916
非农业户	-0.903	0.682	1.380	0.838	0.406	0.228 ~ 6.285
截距	-0.648	0.276	9.885	0.055	0.523	

McFadden R 方: 0.047

Cox & Snell R 方: 0.117

Nagelkerke R 方: 0.126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从表 5-14 可以看出，将纯农业户，农兼业户，兼农业户，非农业户共 4 项为自变量，而将宅基地利用方式作为因变量进行多分类 Logistic 回归分析【并且以宅基地利用方式的第一项作为参照项进行对比分析】，Y 一共有 4 项，并且以第一项作为参照对比项，因而最终会有 3 个公式，最终模型公式如下：

$$\text{Ln}(\text{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text{宅基地有偿退出}) = 0.103 - 0.614 * \text{纯农业户} + 0.276 * \text{农兼业户} + 1.150 * \text{兼农业户} - 0.709 * \text{非农业户}$$

$$\text{Ln}(\text{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text{宅基地有偿退出}) = -0.127 - 0.383 * \text{纯农业户} - 0.646 * \text{农兼业户} + 1.380 * \text{兼农业户} - 0.479 * \text{非农业户}$$

$$\text{Ln}(\text{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text{宅基地有偿退出}) = -0.648 - 0.556 * \text{纯农业户} - 0.125 * \text{农兼业户} + 0.936 * \text{兼农业户} - 0.903 * \text{非农业户}$$

相对于宅基地有偿退出来讲，在其他选项下的前提之下，农户类型对其影响并未呈现出显著性。

5.6 分层回归分析

前文中通过无序多分类 Logistic 回归模型的分析发现生计资本对卢氏县农户宅基地利用方式有正向影响。这表明，农户生计资本的增加会导致农户在宅基地利用方式选择上发生变化。但利用方式并不等同于农户依靠宅基地利用取得的合法收益，因此在这一前提下，为了更完善的探讨农户生计资本在宅基地利用方式选择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如何影响农户的实际收益，也就是农户利用宅基地所取得的年收入，在本节中选择分层回归模型在带入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的情况下对生计资本及宅基地利用方式进行进一步的分析研究。

分层回归模型（hierarchical multiple regression，简称 HMR 模型）是一种多元线性回归分析方法，用于研究自变量（X）与因变量（Y）之间的关系。在分层回归中，自变量按一定顺序逐步加入模型，以检验每个自变量对因变量的独立解释力。这种方法可以用来证明某个特定自变量（如 X）对因变量的影响，同时还可以考虑其他自变量的影响。

本次分层回归分析共涉及 2 个模型。模型 1 中的自变量为宅基地利用方式，模型 2 在模型 1 的基础上加入人力资本，自然资本，物质资本，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模型的因变量为：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具体分层回归结果如表 5-15 所示。

表 5-15 分层回归分析结果 (n=201)

	分层 1					分层 2				
	B	标准误	t	p	β	B	标准误	t	p	β
常数	2.216**	0.189	11.748	0.000	-	1.406**	0.304	4.623	0.000	-
宅基地利用方式	0.177*	0.078	2.251	0.025	0.158	0.129	0.076	1.708	0.089	0.115
人力资本						0.317	0.311	1.019	0.310	0.069
自然资本						0.028	0.026	1.095	0.275	0.076
物质资本						0.056*	0.022	2.523	0.012	0.205
金融资本						0.014	0.020	0.720	0.473	0.059
社会资本						4.174**	1.526	2.735	0.007	0.186
R ²			0.025					0.144		
调整 R ²			0.020					0.117		
F 值				F(1,199)=5.069,p=0.025					F(6,194)=5.431,p=0.000	
ΔR^2			0.025					0.119		
ΔF 值				F(1,199)=5.069,p=0.025					F(5,194)=5.391,p=0.000	

因变量：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

* $p<0.05$ ** $p<0.01$

资料来源：作者整理得

从表 5-15 可知，将宅基地利用方式作为自变量，而将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作为因变量进行线性回归分析，从上表可以看出，模型 R 方值为 0.025，意味着宅基地利用方式可以解释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的 2.5% 变化原因。对模型进行 F 检验时发现模型通过 F 检验 ($F=5.069$, $p<0.05$)，也即说明宅基地利用方式一定会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产生影响关系，以及模型公式为：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 $2.216 + 0.177 * \text{宅基地利用方式}$ 。最终具体分析可知：

宅基地利用方式的回归系数值为 0.177，并且呈现出显著性 ($t=2.251$, $p=0.025<0.05$)，意味着宅基地利用方式会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

总结分析可知：宅基地利用方式全部均会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

针对模型 2：其在模型 1 的基础上加入人力资本、自然资源、物质资本、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后，F 值变化呈现出显著性 ($p<0.05$)，意味着人力资本，自然资源，物质资本，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加入后对模型具有解释意义。另外，R 方值由 0.025 上升到 0.144，意味着人力资本，自然资源，物质资本，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可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产生 11.9% 的解释力度。具体来看，人力资本的回归系数值为 0.317，但是并没有呈现出显著性，意味着人力资本并不会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产生影响关系。

自然资本的回归系数值为 0.028，但是并没有呈现出显著性，意味着自然资本并不会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产生影响关系。

物质资本的回归系数值为 0.056，并且呈现出显著性 ($t=2.523$, $p=0.012<0.05$)，意味着物质资本会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

金融资本的回归系数值为 0.014，但是并没有呈现出显著性，意味着金融资本并不会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产生影响关系。

社会资本的回归系数值为 4.174，并且呈现出显著性 ($t=2.735$, $p=0.007<0.01$)，意味着社会资本会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

5.7 本章小结

在本章中，首先本章对卢氏县农户的可持续生计资本进行了综合评价，包括了可持续生计资本评价指标体系构建、问卷调查及生计资本测算、农户类型划分、生计资本水平差异对比以及生计资本结构特征差异对比等方面的内容。指标体系构建基于这些卢氏县农户特征及卢氏县自然环境特征，在遵循科学性、可操作性及层次性原则的基础之上进行。基于综合评价结果来看，卢氏县农户比例分布中以非农业户为主，其在全部受访者中占比 37.81%，其中纯农业户占比最少，仅 12.44%。并且农户的生计资本水平及结构特征也存在较大的差异，在结构特征方面卢氏县农户以物质资本型占多数，占所有受访者比例的 45.27%，同时所有农户中并无呈现出社会资本型者；而从生计资本总值的角度来看，总值

最高纯农业户在自然与物质资本方面较高，而总值最低的非农业户仅在人力与金融资本方面略高于其他类型农户。其中，纯农业户表现出较强的自然资本特征，而非农业户则表现出较强的物质资本特征。同时，本研究采用的可持续生计资本评价指标体系也对后续类似研究提供了参考。

在此基础上，对卢氏县农户宅基地利用方式现状以及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方式及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的影响进行了研究。通过实地调研和数据分析，得出了以下结论：

首先，通过对问卷调查结果的分析，发现当前卢氏县农户宅基地利用方式以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和宅基地有偿退出为主，而选择宅基地自营发展农业经营主体的农户相对较低。这种现象与卢氏县的城市化进程以及大面积土地被外来农户所承包的现状有关，农户主要用宅基地作为居住之用或者入股村集体企业之用，并且结合本次调查中卢氏县农村纯农户占比最低的现状，不难看出卢氏县本地想要发展纯农业缺乏足够的基础条件。并且考虑到卢氏县耕地面积目前近 40 万亩的情况，这样的结果不仅并不符合常理甚至略显荒诞，也侧面反映出，缺乏足够技术积累与资金积累的农民对于纯农业致富这一条路的不看好，这也对卢氏县可持续农村发展构成了一定的威胁。

接着，探讨了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方式的影响。通过分析数据，我们发现，在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经济和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项目的前提之下，人力资本、社会资本会对宅基地利用方式利用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这表明，提高农户的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尤其提升人力与社会资本水平可以促进农村地区宅基地的合理利用。

最后，在此基础上对可持续生计资本对不同宅基地利用方式下所取得年收入的影响进行研究分析。结果表明，无论采用何种宅基地利用方式，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都产生了显著的正向影响。并且在带入农户生计资本之后，结果表明物质资本与社会资本会对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关系。因此，加强可持续生计资本发展，将有助于推动农村地区宅基地的可持续利用，促进农村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综合以上研究成果，本文认为在推动宅基地利用、提高农户宅基地利用效益和质量方面，应当重视可持续生计资本的建设和发挥其作用。

6 卢氏县农户宅基地利用政策优化建议

6.1 加强当地政府与农民之间的沟通

根据第 5.3 节中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综合评价结果，可以发现农户在可持续生计资本方面存在较大的差异性。这表明在制定宅基地利用政策时，需要考虑到不同农户的特点和需求，建立起与农户之间积极有效的沟通平台，以共同协商出符合当地实际情况的解决方案。此外卢氏县农户的可持续生计资本状况普遍不高，其中社会资本得分最低，这也说明在宅基地利用过程中，需要更加注重社会资本的建设，提高农民的社会关系网络和信任度，从而实现宅基地的可持续利用。在第 5.5 节的研究中，发现可持续生计资本对宅基地利用方式有显著影响。因此，在宅基地利用政策制定过程中，政府应该结合农户的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制定不同的宅基地利用方式，以最大限度地发挥农户的可持续生计资本作用，从而实现对宅基地的高效利用。

而在政府了解农户可持续生计水平以及农户社会资本建设方面，当下卢氏县做的并不完善。从本次实地调研中了解的情况来看，当下的卢氏县农户宅基地利用方向的制定是由卢氏县农业农村局牵头，与其产生直接沟通与联系的另一主体则是像宅基地整治小组、农宅整治小组等以镇领导、乡领导组成的领导小组。而实际使用、经营宅基地，并实际出让宅基地使用权、经营权的农户自身，仅有极少数村组干部可以参与进这一沟通及商议过程中来。这也最终导致了部分村所制定的宅基地利用方向并不能让农户满意，例如在宅基地入股村集体经济一事上，以往村集体经济入股是采取土地入股，而在部分村拆迁改造后，吃到拆迁红利并在城市中购房的农户宅基地自然变成了空闲状态，可以拿来入股村集体经济。而有些村在面临这种情况的基础上，制定村宅基地利用方向时，倾向与以宅基地入股村集体经济的同时，却并未对其作出限制，导致拆迁户的宅基地入股之后其自身股本超过村平均值，这自然就引发了村内对于宅基地利用方面的矛盾。

因此，为了规避这些矛盾，也为了更好的发挥宅基地利用的效率，面对三权分置政策下的宅基地利用事宜，政府应当建立积极有效的沟通平台。应当面对面与农民协商可行的合作方案，考虑到农民的利益、兼顾政府的正当理由，以及征地影响的社会、经济和环境因素。首先，要准确把握当前社会经济发展趋势及宅基地利用及管理现状，从而更好地配合当地实际情况，以满足农村人民的对宅基地利用的诉求。

其次，应当依照现有三权分置立法政策思路，加强宅基地使用及管理权的实施与落实，既会极大地提高政府部门空间管理的能力，也能够解决农民遇到的问题，切实保护农民的合法利益，最大程度上满足农民的需求，使得宅基地开发能朝着对社会、对环境、对经济发展等多方面的和谐发展方向发展。最好的方法是，建立一个双方都能够参与的由政府监督的互动平台，形成共同协商的解决方案，保障宅基地的可持续发展。

6.2 建立政策及技能培训机制

根据第 5.3 节中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综合评价结果，发现农户的人力资本状况并不理想，反映到现实中，这表明卢氏县农户中受教育水平普遍并不高，并且农户缺乏一定的技能和知识，需要进行相关的技能培训，提高其素质。同时，第 5.5 节中的研究结果表明，可持续生计资本对不同宅基地利用方式下所取得的年收入的影响存在显著差异。另外，在实地调研中笔者首先了解到卢氏县耕地面积目前近 40 万亩，算河南省的耕地大县之一。但在后续调研与问卷调查中又发现卢氏县农户中纯农户占比数量是所有农户类型中最低的。这个问题让笔者心存疑惑，在多方调研求证后方才得知卢氏县农户耕地大多被外来农户所承包。虽然作为耕地大县，但卢氏县的耕地质量在河南省内并不算优质，甚至可以说耕地质量差、地块分散、投入产出比低就是卢氏县耕地的主要特点。因而农户对于发展以农业为主的经营主体，依托自然资本进行致富的渠道并不看好。但同时笔者也了解到，虽然卢氏县三等或更差的地非常多，并且被外来农户所大面积承包，但是在以 300 元至 500 元的价格承包出去后，经过外来农户科学的管理，并且以专业化种植公司与合作社的名义，与当地政府报备并赚取相应的农业补贴之后，每亩地利润可达 1500 至 2500 元。这也更侧面反映出卢氏县农户平均受教育水平较低、农业知识技能薄弱对农村可持续发展所带来的不利影响。

因此，在政策制定过程中，应当结合农户的可持续生计资本水平，制定符合农户实际情况的宅基地利用政策，并在政策实施过程中，加强相关技能培训，以便提高农户的宅基地利用效率。基于卢氏县农户现状，建议在现有基础上加强对农户的再教育工作。可以考虑建立技能培训机制，提高农户素质。通过对专业知识与技能的培训，一方面能够改善当地农户空有大量耕地但缺乏技能进行开发的现状，提高其纯农户收入水平；另一方面也可帮助他们充分利用现有宅基地，以便进行高效的宅基地利用。具体而言，应为农户提供关于三权分置政策思想、宅基地利用现有案例等相关内容培训，并且教授其农业资源利用、农业科学生产、环境保护、气候变化和灾难准备等相关知识，使他们具备应对更多复杂情况的能力。

当农户对于三权分置政策及宅基地利用相关知识有了足够的了解之后，在政策推进过程中就能得到农户更大的配合，使农户与政府形成携手共进的可持续发展局面。因此在其进行政策及技能培训时，同时应借助政策手段，做好农户家庭社会保障工作。在享有足够社会保障的基础上，农民才能更好地发挥自身潜能，参与到学习与经济发展进程中，从而获得更多的成就和幸福。政府可以采取一系列措施，加强劳动保护，减轻农民家庭负担。比如，通过教育公益基金来减轻贫困家庭教育负担，帮助如卢氏县这等山区贫困地带的贫困家庭子女完成学业；及时向贫困家庭提供解决困难金；加强山区农村里众多的老年人、留守人员及特殊需求人员的健康管理，实现他们的社会参与和公平发展。

6.3 改善宅基地利用的资源及权益分配体系

此外，对于三权分置政策下使用宅基地入股、发展村集体企业等相关利用方式的资源及权益分配问题，目前各地相关制度并不统一，且许多地方对于资源及权益分配的约束是由村集体进行的，不利于拥有宅基地并参与利用的农民的利益分配。因此，应着力改善宅基地利用的资源分配体系，使得政府、农民及农业市场共赢。应以统一的管理模式，保障政府、农民和社会的合法权益，有效的平衡农户宅基地利用与社会利益的关系，实现全面可持续发展。

另外，由于各村基地对于宅基地利用相关政策落实的力度方面及监管力度方面皆存在着较大的差异性，因此应强化宅基地利用的监管。可考虑在现有政策基础上完善建立一个有效的监管机制，对宅基地的利用进行审核，防止农民将宅基地出资入股不当中介机构或私人企业所生成的风险。另外，就宅基地利用情况而言，应采取有效措施来控制宅基地不正当收益，可以通过重新审查宅基地利用户的情况、鼓励农户自主、便捷的转移宅基地使用权、给予财税奖励等手段来减少农民宅基地收益发放不公平的情况。此外，有必要完善界限，建立宅基地税收识别机制，落实费税优惠政策，促进宅基地的公平分配及合理的使用。

如此一来，一方面加强国家宅基地土地利用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范宅基地开发利用行为，合理配置土地资源，另一方面也能够以此减少农村土地流失和破坏，最大限度地保护生态环境，使农民有效地利用宅基地资源，提高农民的生活质量。

6.4 本章小结

在实施上述建议的过程中，当地政府应调动农村农民的积极性，因此，政府应采取政策措施，激励农民参与宅基地利用，包括提高宅基地使用收入，减轻宅基地开发投入，及改善宅基地开发利用技术，以保障农户的经济收入和社会福祉。政府也可以考虑采取税收优惠等手段，给予与宅基地利用相关的企业和投资者，以鼓励更多的企业参与到宅基地利用中来。此外，政府应为农民参与宅基地利用活动提供必要的技术指导与培训，帮助他们提高宅基地开发利用的能力，从而发挥宅基地的最大效用。同时，政府也应当出台更多的法律法规，对宅基地利用进行全面审查，确保资源合理利用，抑制土地流失，避免风险投资，以期达到通过宅基地利用助力实现卢氏县乡村可持续发展的目标。此外，还应当加大宅基地监管力度，建立完善的宅基地开发利用监督机制，针对不合法行为进行严厉的打击，以确保农民的合法权益得到妥善的保障。以上只是宅基地可持续发展的一些措施，只有实施了以上政策，治理宅基地的可持续性才能真正得以实现。实施上述建议的同时，政府应积极参与卢氏县宅基地的发展，采取有效的措施，加大投入，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机制确保宅基地可持续发展，长期有效地提高宅基地发展利用水平，既保障农户的经济利益，也保护环境，并实现政府的发展方略。

7 结论与展望

7.1 结论

通过对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与宅基地利用的影响研究，本文得出了以下结论：

首先，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在宅基地利用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经过对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的量化测算，结果表明，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的积累对农户宅基地的开发利用、农民的收入和生计改善都有着重要的影响。同时，通过研究不同宅基地利用方式下可持续生计资本的影响，发现不同的宅基地利用方式对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的积累和收入的影响不同，这表明在实际应用中，需要结合具体情况进行合理选择。

可持续生计框架能够帮助我们制定出更加合理的政策，以改善农户宅基地利用。在政策体系方面，应对每一个农户宅基地实施定制政策，推行宅基地三权分置相关金融、利用方式等方面的好利政策。在沟通协商方面，要鼓励当地农民参与政府的改革计划，倾听农民的意见，拟定有利于农民的方案。同时，农民的素质也是农户宅基地利用的关键要素之一，因此政府也应该积极开展相关技能的培训，以促进农民高效地利用宅基地。在资源分配方面，要将各方利益分配得势均力敌，使政府、农民及农业市场都能获得可持续发展福利。最后，应加强宅基地监管，落实法律法规，以便减少宅基地开发中损害环境的可能性，保护环境。此外，政府还应该积极推动社会公平保障，为农民提供更多福利，妥善解决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分配问题，共同建立更加包容的社会经济发展环境，让每个农民都能充分利用宅基地的发展机遇。总之，当前的宅基地利用问题不仅与农民自身有关，同时也与政府的政策、社会经济的发展、生态环境的维护紧密相联。如果能够抓住机遇，充分发挥可持续发展资本，积极推动农户宅基地利用，一定能够为农民致富、社会发展收获巨大而可观的回报。

7.2 展望

本文基于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与宅地基利用问题进行研究，在研究方法上选择实地调研结合问卷调查并实证分析的方法来进行。虽在导师及卢氏县相关政府工作人员的帮助下得以完成这篇论文，但研究仍有必要进一步探讨和研究。具体来说，未来的研究笔者打算从以下几个方面展开：

首先，进一步完善可持续生计资本测度模型。本文对卢氏县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进行了测度，但是由于各地农村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差异，测度模型可能需要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和改进。

其次，深入分析宅基地利用对农村土地利用的影响。由于宅基地利用涉及到土地资源利用，因此宅基地利用的合理性和可持续性，也直接影响着土地资源的利用和保护。未来研究可以从土地资源利用的角度出发，探讨宅基地利用方式、生计资本与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之间的关联。

参考文献

- [1] Adato M, Meinzen-Dick R S. Assessing the Impact of Agricultural Research on Poverty Using the Sustainable Livelihoods Framework[J]. FCND Discussion Papers, 2002.
- [2] Alexander B, Chan-Halbrendt C, Salim W. Sustainable Livelihood Considerations for Disaster Risk Management Implications for Implementation of the Government of Indonesia Tsunami Recovery Plan[J]. Disaster Prevention and Management, 2006, 15(1):31-50.
- [3] Ansoms A, Mckay A. A Quantitative Analysis of Poverty and Livelihood Profiles: The Case of Rural Rwanda[J]. Food Policy, 2010, 35(6):584-598.
- [4] Berhanu G, Mulugeta S, Gebremariam E. The Interrelationships of Sustainable Livelihood Capital Assets Deprivations and Asset Based Social Policy Interventions: The Case of Addis Ababa Informal Settlement Areas[J]. Ethiopia, 2022, 4:10081.
- [5] Christopher B. Confronting the Coffee Crisis: Can Fair Trade, Organic, and Specialty Coffees Reduce Small-Scale Farmer Vulnerability in Northern Nicaragua?[J]. World Development, 2004, 33(3):497-511.
- [6] Dang X H, Zhang M, Xia Z D et al. Participants' Livelihoods Compatible with Conservation Programs: Evidence from China's Grain-for-green Program in Northern Shanxi Province[J]. GeoJournal, 2021, 86(4):1639-1655.
- [7] Elaine Lin KH, Colin P. Indexing Livelihood Vulnerability to the Effects of Typhoons in Indigenous Communities in Taiwan[J]. The Geographical Journal, 2015, 182(2):135-152.
- [8] HE R W, Guo S L, Deng X et al. Influence of Social Capital on the Livelihood Strategies of Farmers under China's Rural Revitalization Strategy in Poor Mountain Areas: A Case Study of the Liangshan Yi Autonomous Prefecture[J]. Journal of Mountain Science, 2022, 19(4):958-973.
- [9] Huai J J. Role of Livelihood Capital in Reducing Climatic Vulnerability: Insights of Australian Wheat from 1990-2010[J]. Plos one, 2016, 11(3):e0152277.
- [10] Ian Wallace. A Framework for Revitalisation of Rur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 Systems in Sub-Saharan Africa: Strengthening the Human Resource Base for food Security and Sustainable Livelihoods[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2007, 27(5):581-590.
- [11] Kanosvamhira T P, Tevera D. Urban Agriculture in Mitchells Plain, Cape Town: Examining the Linkages between Urban Gardeners and Supporting Actors[J]. South African Geographical Journal, 2020, 102(1):116-131.
- [12] KB H. Vulnerability, Partnerships and the Pursuit of Survival: Urban Livelihoods and Apprenticeship Contracts in a West African City[J]. GeoJournal, 2005, 62(1-2):163-179.

- [13] Liu M Y, Feng X L, Wang S G et al. Does Poverty-alleviation-based Industry Development Improve Farmers' Livelihood Capital? [J]. Journal of Integrative Agriculture, 2021, 20(4):915-926.
- [14] Luthans F, Youssef C M. Human ,Social, and now Positive Psychological Capital Management: Investing in Peo-ple for Competitive Advantage[J]. Organizational Dynamics, 2004, 33(2):143-160.
- [15] Maas L T, Sirojuzilam, Erlina, et al. The Effect of Social Capital on Governance and Sustainable Livelihood of Coastal City Community Medan[J]. Procedia - Social and Behavioral Sciences, 2015, 211:718-722.
- [16] Mai M. Has Significant Improvement Achieved Related to the Livelihood Capital of Rural Households after the Effort of Reducing Poverty at Large Scale? New Evidence from a Survey of the Severe Poverty Areas in China[J]. Physics and Chemistry of the Earth, 2021, 122(1):e102913.
- [17] Masanjala W. The Poverty-HIV/AIDS Nexus in Africa: a Livelihood Approach[J]. Social Science & Medicine, 2007, 64(5):1032-1041.
- [18] Olofsson M. Socio-economic Differentiation from a Class-analytic Perspective: The Case of Smallholder Tree-crop Farmers in Limpopo, South Africa[J]. Journal of Agrarian Change, 2020, 20(1):37-59.
- [19] Prasetyo Y T. "The Big One" Earthquake Preparedness Assessment among Younger Filipinos Using a Random Forest Classifier and an Artificial Neural Network[J]. Sustainability, 2022, 15:1-21.
- [20] Shucksmith M. Farm Household Behaviour and the Transition to Post-productivism[J]. Journal of Agricultural Economics, 2010, 44(3):466-478.
- [21] Soini E. Livelihood Capital, Strategies, and Outcomes in the Taita Hills of Kenya[M]. World Agroforestry Centre, Eastern and Central Africa Regional Programme, 2005.
- [22] Su F, Yin Y J. Optimal Livelihood Strategy for Different Poverty Groups among Farmers: a Case Study of the Qin-Ba Mountain Area in South-Shaanxi, China[J]. Journal of Mountain Science, 2020, 17(5):1206-1220.
- [23] Su M M, Wall G, Wang Y et al. Livelihood Sustainability in a Rural Tourism Destination - Hetu Town, Anhui Province, China[J]. Tourism Management, 2019, 71(4):272-281.
- [24] Toner A. Exploring Sustainable Livelihoods Approaches in Relation to Two Interventions in Tanzania[J].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2003, 15(6):771-781.
- [25] Wan Y, Hu W, Hu H. Understanding Nutritional Intake of Chinese Farmer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ustainable Livelihood Analysis[J]. Environmental Science and Pollution

Research, 2021(2):1-17.

- [26] Yang H J, Gou X H, Yin D C et al. Research on the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Ecosystem Services and Well-being in Agricultural and Pastoral Areas[J].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2022(304-):304.
- [27] 蔡晶晶, 吴希. 乡村旅游对农户生计脆弱性影响评价——基于社会-生态耦合分析视角[J]. 农业现代化研究, 2018,39(04):654-664.
- [28] 查理思, 周为吉, 朱孟珏等. 城中村宅基地低效利用成因研究——以广州 X 区为例[J]. 土壤通报, 2021,52(6):1281-1289.
- [29] 陈卓, 续竟秦, 吴伟光. 集体林区不同类型农户生计资本差异及生计满意度分析[J]. 林业经济, 2014,36(8):36-41.
- [30] 高功敬. 中国城市贫困家庭的可持续生计框架及其政策路径[J]. 南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6,32(4):132-138.
- [31] 高金龙, 刘彦随, 陈江龙. 苏南地区农村宅基地转型研究: 基于利用状态的视角[J]. 自然资源学报, 2021,36(11):2878-2891.
- [32] 高强. 国外农户兼业化研究述评[J]. 世界农业, 1998(11):3-5.
- [33] 韩文文, 刘小鹏, 裴银宝等. 不同地貌背景下民族村农户生计脆弱性及其影响因子[J]. 应用生态学报, 2016,27(4):1229-1240.
- [34] 郝文渊, 杨东升, 张杰等. 农牧民可持续生计资本与生计策略关系研究——以西藏林芝地区为例[J]. 干旱区资源与环境, 2014(10):37-41.
- [35] 何仁伟, 刘邵权, 陈国阶等. 中国农户可持续生计研究进展及趋向[J]. 地理科学进展, 2013,32(4):657-670.
- [36]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实施意见[EB/OL]. 2020-6-19.
- [37] 洪功翔. 政治经济学[M]. 合肥: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 2012.
- [38] 胡崇杰, 申雨婷, 郑毅等. 农户生计资本与生计策略的 Logistic 实证研究——以贵州省修文县山地特色农业地区为例[J]. 内江科技, 2023,44(2):80-82.
- [39] 胡昕. 生态旅游对农户生计脆弱性影响评价——基于社会-生态耦合分析视角[J]. 林业经济, 2019,41(6):77-82.
- [40] 胡原, 曾维忠. 稳定脱贫的科学内涵、现实困境与机制重构——基于可持续生计-脆弱性-社会排斥分析框架[J]. 四川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9,46(5):121-128.
- [41] 李翠珍, 徐建春, 孔祥斌. 大都市郊区农户生计多样化及对土地利用的影响——以北京市大兴区为例[J]. 地理研究, 2012,31(6):1039-1049.
- [42] 李广东, 邱道持, 王利平等. 生计资产差异对农户耕地保护补偿模式选择的影响——渝西方山丘陵不同地带样点村的实证分析[J]. 地理学报, 2012, 67(4):504-515.

- [43] 李景刚, 高艳梅, 臧俊梅. 农户风险意识对土地流转决策行为的影响[J]. 农业技术经济, 2014,235(11):21-30.
- [44] 李树苗, 徐洁, 左冬梅等. 农村老年人的生计、福祉与家庭支持政策——一个可持续生计分析框架[J]. 当代经济科学, 2017,39(4):1-10+124.
- [45] 李天星. 国内外可持续发展指标体系研究进展[J]. 生态环境学报, 2013,22(6):1085-1092.
- [46] 李婷婷, 龙花楼, 王艳飞等. 黄淮海平原农区宅基地扩展时空特征及整治潜力分析——以禹城市5个村庄为例[J]. 自然资源学报, 2020,35(9):2241-2253.
- [47] 李雪萍, 王蒙. 多维贫困“行动—结构”分析框架的建构——基于可持续生计、脆弱性、社会排斥三种分析框架的融合[J]. 江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5,32(3):5-12+124.
- [48] 梁红华. 农村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现状及对策建议——以肥西县4个试点村为例[J]. 安徽农学通报, 2021,27(19):101-106.
- [49] 刘红, 马博, 王润球. 基于可持续生计视角的阿拉善生态移民研究[J]. 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4,41(5):31-40.
- [50] 刘锐, 贺雪峰. 从嵌入式治理到分类管理:宅基地制度变迁回顾与展望[J]. 四川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8(3):47-56.
- [51] 刘许超, 贾国文. 化解现存矛盾 探索郑州市农村宅基地的利用模式[J]. 今日财富(中国知识产权), 2021(12):26-28.
- [52] 刘彦随, 郑小玉, 王永生等. 土地整治与现代农业:从土壤颗粒到农业系统——以陕西省榆林市为例(英文)[J]. Journal of Geographical Sciences, 2018(12):1896-1906..
- [53] 龙开胜, 刘澄宇, 陈利根. 农民接受闲置宅基地治理方式的意愿及影响因素[J]. 中国人 口·资源与环境, 2012(9):83-89.
- [54] 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卢氏县创建省级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示范县实施方案 的通知[EB/OL]. 2022-5-09.
- [55] 纳列什·辛格, 乔纳森·吉尔曼. 让生计可持续[J]. 国际社会科学杂志(中文版), 2000(4):123-124.
- [56] 聂建亮, 钟涨宝. 农户分化程度对农地流转行为及规模的影响[J]. 资源科学, 2014,36(4):749-757.
- [57] 戚锦华. 广州市增城区农村闲置宅基地利用问题与对策研究[D]. 华中师范大学, 2021.
- [58] 瞿理铜, 朱道林. 基于功能变迁视角的宅基地管理制度研究[J].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 2015,98(5):99-103.
- [59] 史俊宏, 赵立娟. 迁移与未迁移牧户生计状况比较分析——基于内蒙古牧区牧户的调研 [J]. 农业经济问题, 2012,33(9):104-109+112.
- [60] 宋伟, 陈百明, 张英. 中国村庄宅基地空心化评价及其影响因素[J]. 地理研究, 2013,32(1):20-28.

- [61] 唐丽霞, 李小云, 左停. 社会排斥、脆弱性和可持续生计:贫困的三种分析框架及比较[J]. 贵州社会科学, 2010(12):4-10.
- [62] 王成, 王利平, 李晓庆等. 农户后顾生计来源及其居民点整合研究——基于重庆市西部郊区白林村 471 户农户调查[J]. 地理学报, 2011,66(8):1141-1152.
- [63] 王沛沛, 许佳君. 生计资本对水库移民创业的影响分析[J].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 2013,23(2):150-156.
- [64] 新华社.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完善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意见》[EB/OL]. 2016-10-30.
- [65] 信桂新, 阎建忠, 杨庆媛. 新农村建设中农户的居住生活变化及其生计转型[J]. 西南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2012,34(2):122-130.
- [66] 严登才. 搬迁前后水库移民生计资本的实证对比分析[J]. 现代经济探讨, 2011(6):59-63.
- [67] 杨秀琴. 农村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的成效及优化路径[J]. 南方农业, 2021,15(35):124-127.
- [68] 张佰林, 杨庆媛, 苏康传等. 基于生计视角的异质性农户转户退耕决策研究[J]. 地理科学进展, 2013,32(2):170-180.
- [69] 张佰林, 张凤荣, 周建等. 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的微尺度分析——山东省沂水县核桃园村的实证[J]. 地理科学, 2015,35(10):1272-1279.
- [70] 张德元. 农村宅基地的功能变迁研究[J]. 调研世界, 2011,218(11):21-23+54.
- [71] 张东略. 农村宅基地闲置现状及利用对策研究[D]. 河北农业大学, 2021.
- [72] 赵锋, 杨云彦. 外力冲击下水库移民生计脆弱性及其解决机制——以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库区为例[J]. 人口与经济, 2009(4):1-7+19.
- [73] 赵帅. 东平县大羊镇农村闲置宅基地利用调查研究[D]. 山东农业大学, 2021.
- [74] 周杰. 农村闲置宅基地优化利用研究[D]. 西北师范大学, 2021.
- [75] 周升强, 赵凯. 中国农户可持续生计资本的区域比较——基于农户收入分级视角[J]. 世界农业, 2018(9):168-175.
- [76] 周雅婷. 随州市不同村庄类型下的农村宅基地退出意愿及影响因素研究[D]. 华中科技大学, 2021.
- [77] 朱方林, 朱大威. 江苏省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的典型模式与实现路径[J]. 农业经济, 2021,(11):102-104.
- [78] 朱凤凯, 张凤荣. 城市化背景下宅基地利用的租值消散与农户行为研究——以北京市朝阳区下辛堡村为例[J]. 自然资源学报, 2016(6):936-947.
- [79] 朱慧, 张新焕, 焦广辉等. 三工河流域油料作物的农户种植意愿影响因素分析——基于 Logistic 模型和 240 户农户微观调查数据[J]. 自然资源学报, 2012,27(3):372-381.

附录

附表 1 卢氏县农户生计资本及宅基地利用情况调查问卷

序号	题目	选项				
Q1	您的性别	男	女			
Q2	家庭收入来源	纯农业 (农业收入大于90%)	农兼业(农业收入大于50%, 小于90%)	兼农业(农业收入大于10%, 小于50%)	非农业(农业收入小于10%)	
Q3	您家的宅基地通过什么方式利用	宅基地有偿退出	宅基地入股发展集体经济	宅基地合作发展乡村特色产业	宅基地自营	
Q4	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在您家庭总收入中占比多少	小于10%	10%—30%	30%—50%	50%—70%	70%—90% 大于90%
一、人力资本						
Q5	您的年龄	填空				
Q6	您的学历是	小学以下	初中	高中或中专	大专及以上	学历
Q7	家庭劳动力人	填空				
Q8	您及家里人的健康情况	非常差	比较差	一般	比较好	非常好
二、自然资本						
Q9	您家耕地面积 (亩)	填空				
Q10	您家的耕地块数(块)	填空				
Q11	您家的耕地质量如何	非常差	比较差	一般	比较好	非常好
三、物质资本						

Q12	您家住房情况	危房	土木	砖木	砖瓦	混凝土
Q13	您家住房修盖时间	5 年以内	5-10 年	10-20 年	20 年以上	
Q14	您家住房市场价值 (万元)			填空		
Q15	家用电器数量	1-2 种	3-4 种	5-6 种	6 种以上	
Q16	农机具数量	1 种	2 种	3 种	4 种及以上	

四、金融资本

Q17	您的家庭存款数 (万元)		填空			
Q18	您利用宅基地所取得年收入	1 万元以下	1-3 万元	3-5 万元	5-10 万元	10 万元以上
Q19	参与的社保种类	没有	一种	2 种	3 种	4 种及以上
Q20	当需要借款时，您家能否	能	不能			
Q21	您的借贷方式	亲友	民间借贷	农村信用社	银行、信贷	
	是				等金融机构	

五、社会资本

Q22	您与亲朋间的	非常差	比较差	一般	比较好	非常好
	关系					
Q23	您在村里来往的户数	5 户以下	5-10 户	10-20 户	20 户以上	
Q24	家中是否有成	无	有党员	有村干部		
	员为党员或村					
	干部					
Q25	参与村活动频率	几乎没有	很少	一般	很多	非常多
	率					